

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  
关于  
中集新型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并公开转让的

# 法律意见书

大成证字[2016]第126号

大成 DENTONS

大成律师事务所

[www.dentons.cn](http://www.dentons.cn)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支路 1001 号公交大厦 10 层, 17 层 (518036)  
10/F, 17/F, Gongjiao Building, No.1001, Lianhua Branch Road,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518036, P. R. China  
Tel: +86 755-6136 6288 Fax: +86 755-6136 6222

**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  
中集新型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的法律意见书**

**致：中集新型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中集新型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新材股份”）委托，作为中集新材股份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宜（以下简称“本次申请挂牌”）的专项法律顾问。本所律师根据中集新材股份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了审慎的核实、查证工作，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出具本法律意见书的依据：**

1、本所作为中集新材股份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专项法律顾问，为本次申请挂牌提供专项法律服务，并获授权为本次申请挂牌出具法律意见书。

2、本所律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推荐业务规定（试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之规定和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本次申请挂牌涉及的相关法律问题，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出具本法律意见书的律师声明：**

1、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根据中国现行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所与中集新材股份签订的《专项法律服务合同》之相关要求，查阅了中集新材股份向本所律师提交的与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有关的文件资料，对涉及本次申请挂牌合法性及合规性的相关事宜进行了调查，听取了中集新

材股份就有关事实的陈述和说明；

2、本所在出具本法律意见书之前，已得到中集新材股份如下保证：中集新材股份已经提供了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陈述；披露了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需的全部有关事实，且该等材料、事实均真实、完整、合法、有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其提供本所的各份文件的签署人均具有完全的民事行为能力，且签署行为均获得了适当的、有效的授权，该等文件的印章和签字均真实无误；其向本所提供的文件的副本或复印件均与原件一致和相符；

3、本所系根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之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有关规定对本次申请挂牌的合法性及重大法律问题发表法律意见，对于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的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依赖有关政府部门、中集新材股份或者其他有关单位或人士出具的意见、说明或其他证明文件；

4、本法律意见书仅就与本次申请挂牌有关的法律问题发表意见，并不对有关财务、审计等专业事项发表意见。在本法律意见书中涉及其他专业事项内容时，本所均依赖有关中介机构出具的报告、文件。在本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评估报告、审计报告和其他专业报告中某些数据或结论的引述，并不意味着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判断及明示或默示性保证；

5、本法律意见书系根据在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之前公布并有效的中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出具，所有法律意见均基于我们对中国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条款的理解。本所不对以上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日后可能出现的解释、调整及修改对本法律意见书造成的实质变更与影响负责；

6、本所已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本次申请挂牌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性进行了适当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7、本法律意见书仅供中集新材股份本次申请挂牌之目的而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8、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中集新材股份本次申请挂牌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基于上述，本所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 释义

本法律意见书中，除非文义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中集新材股份、公司、股份公司	指	中集新型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集新材有限、中集木业	指	中集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中集集团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集装箱	指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安瑞信	指	深圳前海安瑞信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中集	指	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湖南中集	指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嘉兴中集	指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宁国中集	指	宁国中集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浙江中集	指	浙江中集竹业有限公司
浙江鑫隆	指	浙江鑫隆竹业有限公司
宁国广申	指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福建青晨	指	福建省青晨竹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中集	指	内蒙古呼伦贝尔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徐州中集	指	徐州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新会中集	指	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龙岩中集	指	龙岩中集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绥宁中集	指	绥宁中集林业有限公司
中集财务	指	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本次申请挂牌	指	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大成、本所	指	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指	天健出具的“天健审〔2016〕7-58号”《中集新材环保材料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止)》
《公司章程》	指	《中集新型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6年3月14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年修订)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基本标准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东莞工商局	指	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深圳市市监局	指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报告期	指	2014年度、2015年度
元	指	人民币元(特指除外)

## 正文

### 一、本次挂牌的批准和授权

(一) 2016年3月14日,中集新材股份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和《关于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等与本次挂牌相关的议案。

(二) 2016年3月14日,中集新材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公司创立大会通过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的议案》、《关于执行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同意公司股票采用协议转让的方式的议案〉的议案》和《关于执行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的议案》等与本次挂牌相关的议案。

(三) 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新材股份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决议及会议记录等文件,本所律师认为,该次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

(四) 中集新材股份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办理与本次挂牌有关的事宜。本所律师认为,上述授权范围、程序合法有效。

(五) 上市公司中集集团持有公司63.71%的股权,系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中集集团出具的说明及承诺,并经验查中集集团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决策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申请挂牌的事项不涉及中集集团对子公司的投资、收购等交易行为,不需要履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程序。公司本次申请挂牌的事项由中集集团总裁审批同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在中集新材股份获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后,中集

集团将会就中集新材股份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进行公告。

(六) 中集新材股份本次挂牌尚需获得股转公司出具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中集新材股份申请本次挂牌已获得其内部权力机构的批准和授权；中集新材股份本次挂牌尚需获得股转公司出具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二、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

(一) 中集新材股份为依法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如本法律意见书第四章“公司的设立”所述，中集新材股份为依法设立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一）项之规定。

(二) 中集新材股份是依法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如本法律意见书第四章“公司的设立”所述，中集新材股份系由其前中集新材有限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集新材股份持续经营时间已达两年以上，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一）项之规定。

综上，本所认为，中集新材股份为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具备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

## 三、本次挂牌的实质条件

经核查，中集新材股份已具备《公司法》、《证券法》、《业务规则》、《基本标准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申请本次挂牌的实质条件，具体如下：

### (一) 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

如本法律意见书第四章“公司的设立”所述，中集新材股份系由其前身中集新材有限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自公司设立至本法律意见书出



具之日,中集新材股份持续经营时间已达两年以上,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一)项之规定。

## **(二) 公司业务明确, 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1、根据《公开转让说明书》、《审计报告》、中集新材股份出具的确认与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新材股份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为集装箱地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中集新材股份的主营业务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根据《审计报告》,中集新材股份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262,703,634.89 元、1,092,493,567.14 元,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19,212,278.61 元、12,060,918.01 元,主营业务明确,且有连续经营记录。

3、根据中集新材股份提供的工商档案资料、《营业执照》及出具的确认与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新材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根据中集新材股份出具的确认与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新材股份报告期内业务明确,持续经营,不存在终止经营及影响持续经营的情况。

据此,本所认为,中集新材股份业务明确且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二)项之规定。

## **(三) 公司治理机制健全, 合法规范经营**

1、如本法律意见书第十四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所述,中集新材股份已经依法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根据中集新材股份出具的确认与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新材股份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2、根据工商、税务、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等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及中集新材股份出具的确认与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新材股份不存在其他因违法违规行而被前述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3、根据中集新材股份控股股东出具的声明与承诺，中集新材股份控股股东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受刑事处罚或者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也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的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重大行政处罚。

4、根据中集新材股份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声明与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新材股份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综上，本所认为，中集新材股份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三）项之规定。

#### **（四） 公司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1、根据中集新材股份提供的工商档案资料、中集集团、南方集装箱及安瑞信出具的声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集团、南方集装箱及安瑞信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代持的情形，股权结构清晰，中集集团、南方集装箱及安瑞信所持公司股份也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

2、如本法律意见书第四章“公司的设立”及第七章“公司的股本及其演变”所述，中集新材股份及其前身中集新材有限历次股权转让、注册资本变动均依法履行了相关法定程序，并办理了相应的变更登记手续，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根据中集新材股份出具的确认与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新材股份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或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 24 个月前，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的情形。

4、根据《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集新材股份股票限售安排符合《公司法》和《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

综上，本所认为，中集新材股份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四）项之规定。

#### **（五） 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新材股份已聘请安信证券担任本次挂牌的推荐券商并履行

持续督导义务。

据此，本所认为，中集新材股份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五）项之规定。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中集新材股份本次挂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业务规则》、《基本标准指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实质性条件。

#### 四、公司的设立

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新材股份系由中集新材有限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公司法》规定的设立方式。中集新材股份设立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中集新材股份的前身——中集木业的设立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2 月 23 日，系经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新会分局核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700000027053；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 3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吴发沛；住所为江门市新会区大鳌镇工业大道沙角工业区；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及销售各种现代运输装备及用木及竹木制品（《木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1 年 10 月 17 日），并提供相关资讯业务；投资、经营、管理上述相关业务及林业资源。营业期限为长期，自 2009 年 2 月 23 日至长期。

公司的创始股东及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 制造有限公司	3750	750	25	货币
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250	2250	75	货币
合计		15000	3000	100	货币

2008 年 8 月 20 日，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新会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国）登记内名预核字[2008]第 1234 号），核准企业名称中集木业发展有限

公司，保留至 2009 年 2 月 20 日。

2009 年 1 月 10 日，中集木业股东会作出决议，公司名称拟定为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及销售各种现代运输装备用木及竹木制品，并提供相应咨询业务；投资、经营、管理上述相关业务及林业资源；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其中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出资人民币 11250 万元，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股东出资人民币 3750 万元；选举吴发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选举张宝清先生、刘斌先生、金建隆先生、秦钢先生为公司董事；选举王建中先生为公司监事；一致通过《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章程》。同日，中集木业召开董事会会议，同意聘任张宝清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2009 年 1 月 10 日，经中集木业全体股东会议决定，任命吴发沛为中集木业的法定代表人。

2009 年 1 月 21 日，股东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章程》。

2009 年 1 月 21 日，江门市新会区恒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新恒生会验字（2009）第 029 号]，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1 月 21 日止，公司（筹）已收到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叁仟万元整，均为货币出资。

中集木业（承租方）与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出租方）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出租方将位于广东江门市新会区大鳌镇中集工业园（大鳌镇工业大道沙角工业区）的办公大楼二楼东面 100 m<sup>2</sup> 出租给承租方使用，双方商定采用零租金的形式，租期为两年，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8 年 10 月 17 日，广东省林业局及江门市新会区林业局颁发《广东省木材经营许可证》，证号为（粤 2008）林证字第 994 号，有效期限至 2011 年 10 月 17 日。

2009 年 2 月 23 日，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新会分局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二）中集新材股份的设立程序、资格、条件和方式

2016 年 2 月 20 日，天健出具《审计报告》，对中集新材有限 2014 年度及 2015 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中集新材

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92,728,614.25 元。

2016 年 2 月 23 日，中瑞国际出具《评估报告》，对中集新材有限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该《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18,024.10 万元。

2016 年 2 月 28 日，中集新材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中集新材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经审计的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92,728,614.25 元按 1: 0.99482884 的折股比例折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92,249,100 股，净资产余额 479514.25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3 月 14 日，发起人中集集团、南方集装箱及安瑞信签署《发起人协议》。《发起人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公司名称、公司宗旨与经营范围、注册资本与股份、发起人的权利与义务、公司治理结构、违约责任等。

2016 年 3 月 15 日，天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粤验[2016]18 号），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3 月 15 日止，中集新材股份（筹）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中集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额 92,728,614.25 元，按公司的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实收资本 92,249,100 元，资本公积 479,514.25 元。

2016 年 3 月 14 日，中集新材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集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中集新型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的报告》、《关于中集新型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报告》、《关于发起人以中集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净资产折为其持有中集新型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情况的报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与中集新型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相关事宜的议案》、《中集新型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并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并与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2016 年 3 月 24 日，中集新材股份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684462651Q 的《营业执照》。

综上，本所认为，中集新材股份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方式等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已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核准登记。

## 五、公司的独立性

### （一）业务独立

根据中集新材股份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营业执照》以及本所律师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广东）的查询结果，中集新材股份经营范围为：设计、开发、制造、销售：竹制品、木制品、玻璃钢制成品、塑料及复合材料等产品；销售：化学材料制成品、密封胶；新型环保材料、装潢装饰材料、建筑材料的开发、制造、销售；新型清洁燃料及装备的开发、制造、销售；木材、板材贸易；投资、经营、管理上述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审计报告》、中集新材股份出具的确认与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新材股份的主营业务为集装箱地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根据中集新材股份提供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出具的确认与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集新材股份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综上，本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集新材股份的业务独立。

### （二）资产独立

根据《审计报告》、中集新材股份提供的有关资产权属证明等文件材料及出具的确认与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新材股份合法拥有或使用经营所需的主要资产，包括专利权、设备等。

根据中集新材股份出具的确认与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集新材股份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基于上述，本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集新材股份的资产独立。

### （三）人员独立

根据中集新材股份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确认与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集新材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的情况；中集新材股份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综上，本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集新材股份的人员独立。

#### （四）财务独立

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新材股份已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支行开立了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新材股份已取得了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684462651Q，并独立缴纳税款，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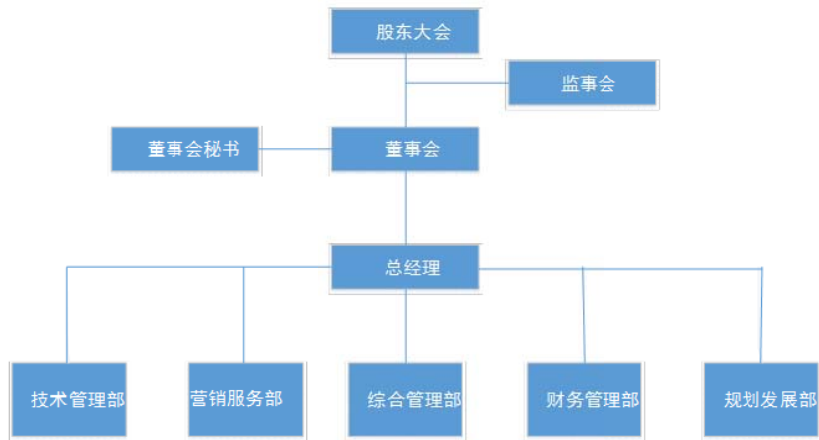
根据中集新材股份的确认与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集新材股份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具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

综上，本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集新材股份的财务独立。

#### （五）机构独立

根据中集新材股份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历次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及中集新材股份出具的确认与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集新材股份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设置了若干业务职能部门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中集新材股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公司内部组织架构情况如下：



综上，本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集新材股份机构独立。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中集新材股份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其他严重缺陷，符合《业务规则》第 4.1.3 条的规定。

## 六、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 1、发起人的资格

中集新材股份系由中集新材有限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中集新材股份的发起人共 3 名，各发起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 （1）中集集团

根据中集集团提供的深圳市市监局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等文件材料，并经本所律师在深圳市市监局官网 (<http://www.szaic.gov.cn/>) 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集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号	440301501119369
企业名称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 2 号中集研发中心 8 楼（办公）



法定代表人	王宏
企业类型	已上市的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80年1月14日
营业期限	自1980年1月14日起至2030年1月14日止
年报情况	2013年度已公示、2014年度已公示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制造修理集装箱及其有关业务，利用该公司现有设备加工制造各类零部件结构件和有关设备，并提供以下加工服务；切割、冲压成型、铆接表面处理，包括喷沙喷漆、焊接和装配。增加：集装箱租赁。

中集集团系于1994年4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挂牌的企业，股票代码“000039”，股票简称“中集集团”，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中集集团的前十大股东为：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8.03%	1,430,324,209
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70%	497,271,481
Promotor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4.80%	143,048,05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0%	80,414,719
Broad Ride Limited	境外法人	2.62%	77,948,41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8%	37,993,80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1%	15,289,015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9,566,6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9,566,6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9,566,600

根据中集集团出具的声明，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或其它任何

形式的转让限制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真实出资所形成，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及其他利益安排等情形。

### (2) 南方集装箱

根据南方集装箱提供的在深圳市市监局于2013年12月13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等文件材料，并经本所律师在深圳市市监局官网(<http://www.szaic.gov.cn/>)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南方集装箱的基本情况如下：

<b>注册号</b>	440301501143423		
<b>企业名称</b>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b>住所</b>	深圳市南山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		
<b>法定代表人</b>	刘学斌		
<b>企业类型</b>	合资经营(港资)		
<b>成立日期</b>	1995年12月18日		
<b>营业期限</b>	自1995年12月18日起至2025年12月18日止		
<b>年报情况</b>	2013年度已公示、2014年度已公示		
<b>经营范围</b>	制造、修理集装箱，加工制造各类相关机械零部件、结构件和设备。产品100%外销。公路、港口新型特种机械设备设计与制造。集装箱堆存业务(不含危险物品)。		
<b>股权结构</b>	<b>股东名称</b>	<b>认缴出资额(万美元)</b>	<b>出资比例(%)</b>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45	75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	415	25

根据南方集装箱的声明，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或其它任何形式的转让限制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真实出资所形成，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及其他利益安排等情形。

### (3) 安瑞信

根据安瑞信提供的在深圳市市监局于2015年12月15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等文件材料，并经本所律师在深圳市市监局官网(<http://www.szaic.gov.cn/>)查询，截

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安瑞信的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号	44030060252807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5283701
企业名称	深圳前海安瑞信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执行合伙人	深圳市德鑫投资有限公司
市场主体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15日
合伙期限	永续经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

安瑞信的合伙份额设置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企业身份
1	深圳市德鑫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2.2026	普通合伙人
2	韩剑	200.0000	8.8106	有限合伙人
3	曾意	200.0000	8.8106	有限合伙人
4	施德斌	200.0000	8.8106	有限合伙人
5	刘松	190.0000	8.3700	有限合伙人
6	董国斌	100.0000	4.4053	有限合伙人
7	刘锐楷	100.0000	4.4053	有限合伙人
8	郎妙国	100.0000	4.4053	有限合伙人
9	周和平	100.0000	4.4053	有限合伙人
10	张俊	100.0000	4.4053	有限合伙人
11	高鸣	90.0000	3.9648	有限合伙人
12	邓武罡	90.0000	3.9648	有限合伙人
13	陶仁中	90.0000	3.9648	有限合伙人
14	张又清	90.0000	3.9648	有限合伙人
15	曾樟清	80.0000	3.5242	有限合伙人
16	谭佰进	50.0000	2.2026	有限合伙人
17	季一华	50.0000	2.2026	有限合伙人
18	何爽	40.0000	1.7621	有限合伙人
19	罗少兵	29.0000	1.2775	有限合伙人

20	石兴	20.0000	0.8811	有限合伙人
21	黎剑平	20.0000	0.8811	有限合伙人
22	路魁文	20.0000	0.8811	有限合伙人
23	程诚	20.0000	0.8811	有限合伙人
24	高培振	20.0000	0.8811	有限合伙人
25	张胜先	20.0000	0.8811	有限合伙人
26	霍学林	20.0000	0.8811	有限合伙人
27	黄东候	16.0000	0.7048	有限合伙人
28	徐光锐	15.0000	0.6608	有限合伙人
29	陈峰	10.0000	0.4405	有限合伙人
30	梁瑜	10.0000	0.4405	有限合伙人
31	卢建房	10.0000	0.4405	有限合伙人
32	谢峰	10.0000	0.4405	有限合伙人
33	何文锋	10.0000	0.4405	有限合伙人
34	雷桂月	10.0000	0.4405	有限合伙人
35	姚文彬	10.0000	0.4405	有限合伙人
36	王杰勋	10.0000	0.4405	有限合伙人
37	姜波	10.0000	0.4405	有限合伙人
38	韩冠军	10.0000	0.4405	有限合伙人
39	赵开发	10.0000	0.4405	有限合伙人
40	李振林	10.0000	0.4405	有限合伙人
41	李月明	10.0000	0.4405	有限合伙人
42	吕兵	10.0000	0.4405	有限合伙人
43	林广南	10.0000	0.4405	有限合伙人

其中普通合伙人深圳市德鑫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11月2日，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港湾大道6号2楼，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91950517，注册号：440300602528079，法定代表人为刘松，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邓武罡	10.00	20.00	货币
2	刘松	10.00	20.00	货币
3	高鸣	10.00	20.00	货币
4	陶仁中	10.00	20.00	货币
5	张又清	10.00	20.00	货币
合计	-	50.00	100.00	-

根据安瑞信（有限合伙）的声明，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或其它任何形式的转让限制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其

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真实出资所形成，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及其他利益安排等情形。

根据上述发起人出具的声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集新材股份的发起人均依法有效存续，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发起人的主体资格。

## 2、发起人的人数、住所、出资比例

如本法律意见书第六章“中集新材股份的发起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 1、发起人的资格”所述，中集新材股份的发起人共3名，均为境内法人，其住所/经营场所均位于中国境内。根据天健于2016年3月15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粤验[2016]18号），中集新材股份各个发起人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股份数额（万股）	股份比例（%）
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77.3	63.71%
2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1959.1	21.24%
3	深圳前海安瑞信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388.51	15.05%
合计	——	9224.91	100%

综上，本身认为，中集新材股份的发起人人数、住所、出资比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发起人的出资

根据《公司章程》、《发起人协议》以及天健出具的《验资报告》，中集新材股份系由中集新材有限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以其于2015年12月31日拥有中集新材有限的净资产按比例折股投入中集新材股份。中集新材股份设立后，原中集新材有限的资产、债权债务全部由中集新材股份承继，中集新材股份合法拥有各发起人投入的资产。各发起人投入中集新材股份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不

存在法律障碍。

### （三）现有股东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集新材股份共有 3 名法人股东，即中集集团、南方集装箱和安瑞信（现有股东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 第六章“发起人和股东”之“（一）发起人的资格”）。

根据中集新材股份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新材股份的主营业务为集装箱地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根据公司股东中集集团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集团的主营业务为从事现代化交通运输装备、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备、海洋工程装备、空港设备的制造及服务业务。

根据公司股东南方集装箱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南方集装箱的主营业务为制造、修理和销售集装箱，集装箱堆存业务。

根据公司股东安瑞信出具的声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安瑞信系中集新材股份员工激励目的而成立，除持有公司股权外，未投资其他公司或企业；其合伙人均系公司、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员工，通过安瑞信（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且其出资的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向他人募集资金的情形；安瑞信亦未委托基金管理人管理其资产。

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新材股份现有股东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或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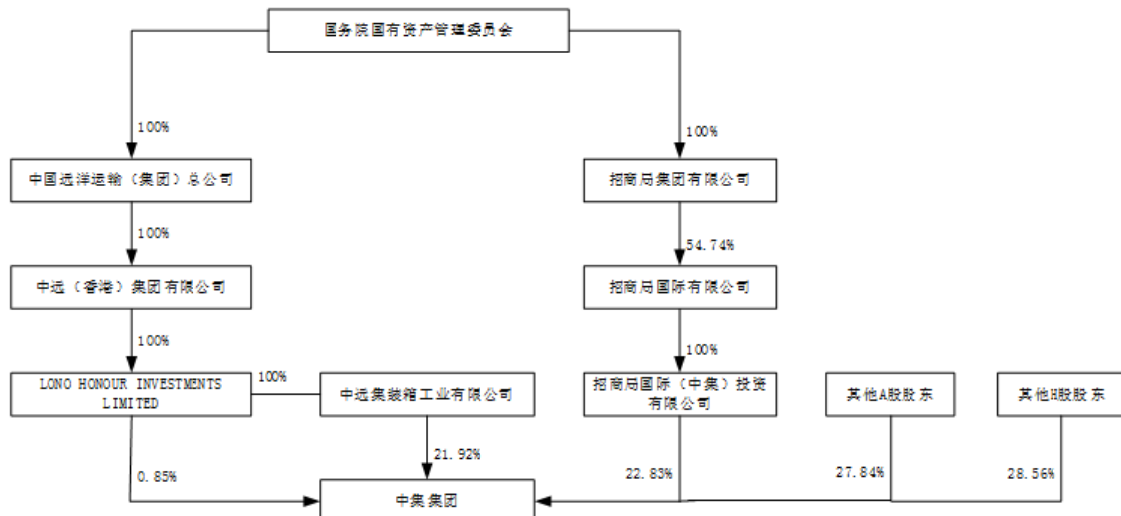
本所律师认为，中集新材股份的现有股东具备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集集团直接持有中集新材股份 5877.3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63.71%，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所享有的表决权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才能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中集集团《2014 年年度报告》、《2015 年年度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中集集团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中集集团两大股东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及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未发生变化，且无其他法人持有中集集团总股本 10%或以上的股份（不包括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无单一大股东持有中集集团股份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或持有股份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也无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中集集团行为的人，故中集集团不存在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且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依据前述，并结合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的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集集团，公司无实际控制人，且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经核查，根据中集集团出具的《关于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的确认函》，并查询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gov.cn/zgcpwsw/>）、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中集集团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受刑事处罚、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合法合规，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



为。

#### （五）关于国有股权设置批复的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暂行规定》（国资发产权[2007]108号）、《关于施行〈上市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暂行规定〉有关问题的函》（国资厅产权[2008]80号）规定，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下列企业或单位应确认为国有股东：（1）政府机构、部门、事业单位、国有独资企业或出资人全部为国有独资企业的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2）上述单位或企业独家持股比例达到或超过50%的公司制企业；上述单位或企业合计持股比例达到或超过50%，且其中之一为第一大股东的公司制企业；（3）上述“（2）”中所述企业连续保持绝对控股关系的各级子企业；（4）以上所有单位或企业的所属单位或全资子公司。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中集集团披露的上市公司年报等公开信息，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集团的国有股东包括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及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其合计持股比例未达到百分之五十，中集集团不存在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不符合上述关于国有股东的规定，股东南方集装箱为中集集团控制的企业，股东安瑞信为公司员工激励目的而成立的投资公司，均不符合上述关于国有股东的规定。

综上，中集集团、南方集装箱及安瑞信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应认定为国有股，无需取得国有股权设置的批复。

## 七、公司的股本及其演变

### （一）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前的历次股本演变

#### 1、中集木业的设立

（1）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设立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四、公司的设立】。

中集木业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号		(万元人民币)	(万元人民币)		
1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3750	750	25	货币
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250	2250	75	货币
合计		15000	3000	100	货币

(2) 第二期及第三期出资

2009年9月17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增加实收资本。

2009年8月28日，江门市新会区恒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新恒生会验字(2009)第395号]，经审验，截至2009年8月28日止，公司(筹)已收到股东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第2期出资，本期实收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叁仟陆佰肆拾万元整，均为货币出资。

2009年9月17日，江门市新会区恒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新恒生会验字(2009)第438号]，经审验，截至2009年9月17日止，公司(筹)已收到股东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第3期出资，本次实收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捌仟叁佰陆拾万元整，均为货币出资。公司股东共3次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100%。

2009年9月17日，公司股东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签署《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9年10月15日，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新会分局颁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实收资本增加后，中集新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3750	3750	25	货币
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250	12250	75	货币

合计	15000	15000	100	货币
----	-------	-------	-----	----

## 2、第一次减资

鉴于《公司法》第九十五条规定，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折合的实收股本总额不得高于公司净资产额。因公司在报告期前收购子公司（新会中集、徐州中集）股权时，实际支付的现金与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异，确认为“资本公积”或“留存收益”导致公司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为顺利推进股改，符合挂牌条件中的注册资本均已实缴的条件，且为配合公司后续管理层及员工激励，实现管理层及员工以有限的资金增资并占公司一定比例股权的目的，公司决定进行减资。

2015年9月25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50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7836.4万元人民币，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877.3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75%；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出资1959.1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25%。

2015年9月25日，公司股东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5年9月29日，中集木业于《东莞日报》公告减资至7836.4万元之事宜。债权人自接到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逾期不提出的视其为没有提出要求。

2015年12月10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宜。

公司本次减资根据《公司法》规定编制了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自作出减资股东会决议之日起十日内通知相关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公告期内无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公告期满后公司申请工商变更并取得核准，公司本次减资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本次减资完成后，中集新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77.30	5,877.30	75.00

2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1,959.10	1,959.10	25.00
总计		7,836.40	7,836.40	100.00

### 3、第一次增资

2015年12月20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新股东深圳前海安瑞信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增资2270万元，其中1388.51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其余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增资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63.71%；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21.24%；深圳前海安瑞信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占注册资本的15.05%。

2015年12月20日，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及深圳前海安瑞信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相应的《关于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2015年12月20日，公司股东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5年12月25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宜。

安瑞信系公司为实施管理层及员工激励而由公司高管及员工成立的合伙企业，合伙人均为公司（包括子公司、参股公司）员工，本次股权转让原因为公司对高管及员工实施股权激励目的而增资，增资价格为1.63元/一元出资额，作价的依据是根据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在2015年6月出具的《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15）第225号），公司每一元注册资本对应的净资产的评估值是1.63元。

本次增资后，中集新材有限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 本比例(%)
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77.30	5,877.30	63.71
2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1,959.10	1,959.10	21.24

3	深圳前海安瑞信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388.51	1,388.51	15.05
总计		9,224.91	9,224.91	100.00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中集新材股份的设立以及此后的变更均已经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合法、合规。

## （二）中集新材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如本法律意见书第四章“公司的设立”所述，2016年3月24日中集新材股份按原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完成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股份数额（万股）	股份比例（%）
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77.3	63.71%
2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1959.1	21.24%
3	深圳前海安瑞信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388.51	15.05%
合计	——	9224.91	100%

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新材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已经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合法、合规。

## 八、公司的附属企业

### （一）子公司

#### 1、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深圳中集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深圳中集 88%的股权，为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9 日,系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04232429;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黄松;住所为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 2 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五楼;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木材、木制品、竹制品、玻璃钢制成品、塑料及复合材料产品、化学材料制成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限制项目)、密封胶、新型环保材料、装潢装饰材料、建筑材料销售;投资木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营进出口业务;木业相关的技术开发;木业设备的开发经营(不含专营、专卖和专控商品);国内贸易。(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许可经营项目:煤炭销售;营业期限为 30 年,自 2001 年 4 月 9 日至 2031 年 4 月 9 日。

#### (1) 深圳中集的设立

深圳中集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9 日,由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04232429;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 3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杜峰;住所为深圳蛇口工业区龟山路八号明华国际会议中心 C1502-1503;经营范围为木业材料、设备、产品的市场开发、销售及贸易和贸易代理,木业有关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木业实业投资[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营业期限为 30 年,自 2001 年 3 月日至 2031 年 3 月日。

2001 年 3 月 19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深圳市名称预核内字 2001 第 0169974 号),核准企业名称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保留至 2001 年 9 月 19 日。

2001 年 3 月 19 日,深圳中集股东签署《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章程》。

2001 年 3 月 19 日,深圳中集作出股东会决议,选举杜峰、罗先炳、吴发沛、金建隆及秦钢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选举王静华、徐辉良及郭兴旺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2001 年 3 月 19 日,深圳中集董事会签署《公司董事长任职书》,选举杜峰为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深圳中集董事会签署《公司总经理聘任书》,聘任罗先炳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2001 年 3 月 26 日,中天勤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天勤验资报字(2001)第 A014 号],经审验,截至 2001 年 3 月 26 日止,深圳中集(筹)已收到深圳南方中

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佰肆拾万元整及深圳中集重型机械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陆拾万元整，均为货币出资。

2001年3月27日，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承租方）与明华（蛇口）海员服务公司明华国际会议中心（出租方）签订《租房协议书》，约定出租方将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明华国际会议中心写字楼1502、1503的房屋出租给承租方使用，建筑面积199平方米，租金每年为11940元，租期为一年，自2001年4月1日至2002年3月31日。

2001年4月9日，深圳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深圳中集的创始股东及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240	240	80	货币
2	深圳中集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60	60	20	货币
合计		300	300	100	货币

## (2) 深圳中集的股本演变

### ① 第一次增资：

2002年7月20日，深圳中集作出股东会决议，决定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人民币500万元，其中由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200万元，占比例88%。

2002年7月20日，深圳中集作出股东会决议，对章程中关于注册资本及出资额的条款进行修改。

2002年9月13日，深圳敬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敬会验字（2002）第373号]，经审验，截至2012年8月28日止，深圳中集已收到股东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贰佰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2年10月22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变更后深圳中集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	----------	------

		(万元人民币)	(万元人民币)		
1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440	440	88	货币
2	深圳中集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60	60	12	货币
合计		500	500	100	货币

②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3年4月30日，深圳中集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及新会中集集装箱木地板制造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深圳中集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同意转让其持有的深圳中集12%股权转让给新会中集集装箱木地板制造有限公司，转让金额为人民币60万元。

2003年4月30日，深圳中集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深圳中集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12%股权以60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新会中集集装箱木地板制造有限公司。

2003年11月27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变更后深圳中集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440	440	88	货币
2	新会中集集装箱木地板制造有限公司	60	60	12	货币
合计		500	500	100	货币

③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2009年8月11日，新会中集集装箱木地板制造有限公司（转让方）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意转让其持有的深圳中集12%股权，转让金额为人民币60万元。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转让方）及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意转让其持有的深圳中集88%股权，转让金额为人民币440



万元。

2009年8月11日，深圳中集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以440万元人民币将其持有深圳中集的88%股权转让给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股东新会中集集装箱木地板制造有限公司以60万元人民币将其持有深圳中集的12%的股权转让给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8月11日，深圳中集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深圳中集的注册资本，由5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3000万元人民币，增资后股东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2640万元人民币，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360万元人民币。

2009年8月12日，深圳敬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敬会验字（2009）第142号]，经审验，截至2009年8月21日止，深圳中集已收到股东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贰仟伍佰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叁仟万元。

变更后深圳中集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640	2640	88	货币
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0	360	12	货币
合计		3000	3000	100	货币

根据深圳中集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深圳中集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形式限制转让形式，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

## 2、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中集是公司的子公司，公司持有湖南中集64.29%的股权，为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7月16日，系经绥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30527000001841；注册资本为28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刘松；住所为湖南省绥宁县长铺乡袁家团工业园；公司经营范围为以集装箱地板、现代运输装备使用为主的竹木结构产品的精深加工、经营及销售、竹木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原材料生产基地的营林生产；附属产品和其它林木产品的生产加工与销售；钢构件开发、设计、生产、销售；提供相关技术开发咨询与服务。兼营：煤炭经营。（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为50年，自2008年7月16日至2058年7月15日。

#### (1) 湖南中集的设置

湖南中集成立于2008年7月16日，由绥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30527000001841；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28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张宝清；住所为湖南省绥宁县长铺乡袁家团工业园；公司经营范围为主营：以集装箱地板为主的竹木产品精深加工及销售、原材料生产基地的营林生产；兼营：附属产品和其它林木产品的生产加工与销售。营业期限为50年，自2008年7月16日至2058年7月15日。

2008年4月8日，绥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湘）名内字[2008]第98号），核准企业名称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保留至2008年10月8日。

2008年4月30日，绥宁县林业局颁发《木竹经营、加工许可证》（湘林政（邵）绥证字第148号），经营、加工范围为主营：以集装箱地板、现代运输设备使用为主的竹木结构产品的精深加工、经营及销售、竹木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原材料生产基地的营林生产，提供相关技术开发咨询与服务；兼营：附属产品和其它林木产品的生产加工与销售，有效期至2011年4月30日。

2008年4月30日，新会中集集装箱木地板有限公司与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章程》。

2008年4月30日，湖南中集股东会作出决议，公司名称拟定为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经营范围为主营：以集装箱地板为主的竹木产品精深加工及销售、

原材料生产基地的营林生产；兼营：附属产品和其它林木产品的生产加工与销售；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新会中集集装箱木地板有限公司出资 3000 万元人民币，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选举张宝清、金建隆、秦钢、刘耿漓及刘松为公司董事会董事；选举陈涌泉为公司监事；一致通过公司章程。

2008 年 4 月 30 日，湖南中集董事会作出决议，选举张宝清为公司董事长，聘任张又清为公司总经理。

2008 年 7 月 3 日，绥宁真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绥真师验字(2008)第 006 号]。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仟万元，由全体股东两年内分三期缴入，其中首次出资于 2008 年 6 月 26 日之前缴足。经审验，截至 2008 年 7 月 3 日止，公司(筹)已收到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与新会中集集装箱木地板有限公司缴纳的首期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贰仟捌佰万元整，均为货币出资。

2008 年 7 月 16 日，绥宁县工业经济开发区委员会出具《公司经营场地使用证明》，湖南中集租用湖南省绥宁县袁家团工业园 300 亩土地作为厂房工业建设用地，厂房正在建设中。

2008 年 7 月 16 日，绥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湖南中集的创始股东及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新会中集集装箱木地板有限公司	3000	1800	60	货币
2	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2000	1000	40	货币
	合计	5000	2800	100	货币

## (2) 湖南中集的股本演变

### ① 第一次减资

2009年8月20日，湖南中集股东会作出决议，修改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2800万元，其中新会中集集装箱木地板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800万元，占资本总额64.28%，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占资本总额35.72%，并一致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9年8月20日，湖南中集作出《章程修正书》，对湖南中集原章程中注册资本及股东出资方式、出资额、出资时间条款作出修正。

2009年9月10日，湖南中集向湖南省绥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简化手续的报告》，由于受国际经济危机影响及集团投资经营战略调整，决定减资至2800万，另公司前期登记设立后一直处于筹办阶段未进行实际经营，也未发生经营性债权债务，故申请简化减资相关公告及证明手续，保证按时办理建厂审批相关手续。

2009年9月22日，湖南中集在《邵阳日报》上刊登了减资公告，湖南中集因投资规模调整将原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减资至2800万。

2009年9月23日，绥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减资已经履行了减资公告手续，虽然公告时间不足45天，程序存在瑕疵，但湖南中集在设立登记后一直未进行实际经营，未发生经营性债权债务，减资未损害公司相关债权人的利益，另本次减资已经绥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且湖南中集已取得工商局出具的合规证明。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湖南中集本次减资手续的瑕疵不构成公司申请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变更后湖南中集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新会中集集装箱木地板有限公司	1800	1800	64.29	货币
2	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1000	1000	35.71	货币
合计		2800	2800	100	货币

## ②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年12月1日，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与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同意将其持有湖南中集64.29%的股权转让给中集木业，中集木业同意受让前述股权，股权转让总价为人民币1800万元。

2010年12月1日，湖南中集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变更公司股东为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00万元，其中中集木业出资1800万元，占资本总额64.29%，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占资本总额35.71%；一致通过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转让64.29%股权至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1日，中集木业及深圳中集共同签署《章程修正案（三）》。

2010年12月27日，绥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并颁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变更后湖南中集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1800	1800	64.29	货币
2	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1000	1000	35.71	货币
合计		2800	2800	100	货币

### 3、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嘉兴中集为公司的子公司，公司持有嘉兴中集75%股权，为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1月23日，系经嘉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30400400019911；注册资本500万美元，实收资本为500万美元；法定代表人为刘松；住所为嘉善县魏塘街道湘家路177号；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集装箱用木地板、运输设备用木制品及其它木制品。环保板材及产品、建筑材料（钢材除外）及产品、煤炭（无储存）的批发。营业期限为50年，自2006年1月23日至2056年1月22日。

#### (1) 嘉兴中集的设立

嘉兴中集成立于2006年1月23日，由嘉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30400400019911；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500万美元，实收资本为500万美元；法定代表人为刘松；住所为嘉善县魏塘街道湘家路177号；生产销售集装箱用木地板、运输设备用木制品及其它木制品。营业期限为50年，自2006年1月23日至2056年1月22日。

2005年12月12日，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设立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投资额500万美元，注册资本500万美元，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出资375万美元，股权比例为75%；中集香港投资125万美元，股权比例为25%。双方均为现汇入股。

2006年1月17日，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出具了《委派书》，委派金建隆、刘耿漓担任公司董事会成员，任期四年。

2006年1月17日，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出具了《委派书》，委派张宝清、秦钢、刘志勇担任公司董事会成员，其中张宝清为公司董事长，任期四年；推荐刘金蕾为公司总经理。

2006年1月17日，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会研究并出具《聘任书》，同意聘任张宝清为公司总经理，任期四年。

2006年1月17日，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章程》。

2006年1月18日，嘉善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了《关于设立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合资）的批复》，审核并同意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合资举办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同意双方签署的公司合同和章程。

2006年1月23日，嘉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嘉兴中集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万美元)	(万美元)		
1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375	0	75	货币
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	125	0	25	货币
合计		500	0	100	

## (2) 嘉兴中集的股本演变

### ① 第一期出资

2006年3月25日,嘉善嘉恒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嘉会验字(2006)第040号],经审验,截至2006年3月17日止,嘉兴中集已收到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美元伍佰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6年5月19日,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06年6月28日,嘉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

本次出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375	375	75	货币
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	125	125	25	货币

合计	500	500	100	
----	-----	-----	-----	--

## ②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10月10日，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与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同意将其持有的75%的股权以375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给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同日，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出具《同意转让声明》，表示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并放弃优先受让权。

2009年10月10日，嘉兴中集董事会作出《关于股权转让的决议》，同意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嘉兴中集的75%股权以375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给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其他股东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同意上述转让并放弃优先受让权。股权转让后，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为37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75%，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认缴的出资额为12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25%。

2009年10月10日，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章程》。

变更后嘉兴中集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375	375	75	货币
2	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125	125	25	货币
合计		500	500	100	货币

## 4、宁国中集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宁国中集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宁国中集59.53%的股权，为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宁国中集成立于2007年8月15日，系经宣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的有限

责任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42500400000195；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88.4554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松；住所为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万福路；经营范围为：生产和销售胶合板、地板、装饰板及相关竹木制品；原材料生产基地的营林生产（造林）（有效期至 2014 年 10 月 18 日）。收购生产用的竹木。营业期限为 50 年，自 2007 年 8 月 15 日至 2057 年 8 月 14 日。

#### （1）宁国中集的设置

宁国中集成立于 2007 年 8 月 15 日，由宣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42500400000195；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 130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宝清；住所为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万福路；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自产的胶合板、地板、装饰板及相关竹木制品；收购生产用的竹木（设证产品凭许可证经营）；营业期限为 50 年，自 2007 年 8 月 15 日至 2057 年 8 月 14 日。

2007 年 6 月 25 日，安徽省宁国市莫干山竹胶板有限公司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签署了《合资经营协议》及《合资经营合同》，同意共同投资举办合资经营企业——宁国中集竹木制品有限公司，合计公司总投资 185 万美元，注册资本 130 万美元。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出资 78 万美元。安徽省宁国市莫干山竹胶板有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房产及建筑物出资，合计作价折合 52 万美元。

2007 年 6 月 25 日，安徽省宁国市莫干山竹胶板有限公司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签署了《宁国中集竹木制品有限公司章程》。

2007 年 6 月 25 日，宁国中集选举董事会成员，董事会成员为张宝清董事长、秦钢董事、刘松董事、郎妙国董事及郎妙富董事。

2007 年 7 月 4 日，宁国市林业局颁发了《宁国市木竹经营加工批准证书》，证号为宁林经证[2007]第 1024 号，经营加工范围为木竹，年经营加工数量为竹材 6 万吨，木材 3 万立方米，有效期限为自 2007 年 7 月 4 日起至 2009 年 7 月 3 日。

2007 年 7 月 10 日，宁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宁国中集出具《关于中外合资胶合板生产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外资字[2007]137 号），核准宁国中集的项目属于国家《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4 年新版）鼓励类第一项第五款中第一条“林区次、小薪材和竹材的综合利用新技术，新产品开发与生产”范畴。



2007年8月10日，宁国市商务局对宁国中集出具《关于同意成立宁国中集竹木制品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成立中外合资“宁国中集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2007年8月14日，安徽省人民政府颁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为商外资皖府资字[2007]309号，进出口企业代码为3400664242600，核准日期为2007年8月10日，发证日期为2007年8月14日。

2007年8月15日，宣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宁国中集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安徽省宁国市莫干山竹胶板有限公司	52	0	40	土地使用权、房产及建筑物
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	78	0	60	货币
合计		130	0	100	

## (2) 宁国中集的股本演变

### ① 第一期出资

2007年9月14日，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安南会审验字(2007)第36号]，经审验，截至2007年9月4日止，公司（筹）已收到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柒拾捌万美元，为货币出资。

2007年10月26日，安徽省宁国南方房地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房地产估价报告》（安南房评报字（2007）130号），对位于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万福路厂区内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进行了市场价格评估，评估时点为2007年10月25日，确定估价对象在估价时点的评估价格为人民币4,231,812.00元整，其中房屋建筑物估值

2,732,000 元、土地使用权评估值 1,499,812 元。

2007 年 10 月 26 日，宁国中集向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对投入资产划分确认的声明》，宁国中集双方股东对安徽省宁国市莫干山竹胶板有限公司投入宁国中集的资产进行确认，安徽省宁国市莫干山竹胶板有限公司投入的实物资产（房屋建筑物）估计价值为人民币 273.20 万元，全体股东确认价值为人民币 273.20 万元；投入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149.98 万元，全体股东确认的价值为人民币 126.80 万元。确认安徽省宁国市莫干山竹胶板有限公司投入宁国中集的资产合计人民币 400 万元，折合美元 52 万元。

2007 年 10 月 26 日，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安南会验字(2007)第 42 号]，经审验，截至 2007 年 10 月 26 日止，宁国中集公司（筹）已收到安徽省宁国市莫干山竹胶板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折合 52 万美元，出资方式为实物-房屋建筑物和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注册资本累计实收为 130 万美元。

2007 年 11 月 7 日，宣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安徽省宁国市莫干山竹胶板有限公司	52	52	40	土地使用 权、房产及 建筑物
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	78	78	60	货币
合计		130	130	100	

## ②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8 月 26 日，宁国中集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合资公司境外投资者中国国

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将其认缴的出资 78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60%，股权全部转让给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转让后，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78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60%，股权变更后合资企业性质变更为内资企业。

2009 年 9 月 15 日，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转让方）与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方将其拥有宁国中集 60%的股权即 78 万美元的出资额，按原出资额等额全部转让给受让方。

2009 年 10 月 13 日，宁国市商务局出具了《关于同意宁国中集竹木制品有限公司股权和性质变更的批复》，同意合资公司中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将其认缴的出资 78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6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同意股权变更后合资公司变更为内资企业。

2009 年 8 月 25 日，宁国中集股东会作出决议，鉴于宁国中集股东发生变更，企业性质由外资变成内资，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额 78 万美元折算为 588.4554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60%；安徽省宁国市莫干山竹胶板有限公司出资额 52 万美元折算为 4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 40%，公司注册资本为 988.4554 万元人民币。

变更后宁国中集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588.4554	588.4554	59.53	货币
2	安徽省宁国市莫干山竹胶板有限公司	400	400	40.47	土地、房产
合计		988.4554	988.4554	100	

## 5、浙江中集腾龙竹业有限公司

浙江中集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浙江中集 51%的股权，为设立取得。

浙江中集是一家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 22 日，经龙游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852000037232；注册资本 600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 600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刘松；住所为衢州市龙游县溪口

工业区腾龙竹业集团公司办公室二楼南 201 室；经营范围为竹木制品的销售，竹木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对外投资，货物进出口。营业期限为 50 年，自 2013 年 10 月 22 日至 2063 年 10 月 21 日。

#### (1) 浙江中集的设立

浙江中集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 22 日，由龙游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852000037232；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 600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 600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为刘松；住所为衢州市龙游县溪口工业区腾龙竹业集团公司办公室二楼南 201 室；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竹木制品的销售，竹木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对外投资，货物进出口。

2013 年 10 月 16 日，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及浙江腾龙竹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公司章程。

2013 年 10 月 16 日，浙江中集股东会作出决议，通过浙江中集腾龙竹业有限公司章程，并经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推荐，选举王蕾女士为浙江中集腾龙竹业有限公司的监事。

2013 年 10 月 16 日，浙江中集出具《董事任职文件》，浙江腾龙竹业集团有限公司委派曾樟清为浙江中集的董事，任期三年。浙江中集出具《董事任职文件》，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委派刘松为公司董事，并担任董事长，任期三年，委派陶仁中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2013 年 10 月 16 日，浙江中集董事会作出决议，聘任曾樟清为浙江中集的总经理。

2013 年 10 月 2 日，浙江腾龙竹业地板制造有限公司出具《无偿提供使用说明》，同意将其位于龙游县溪口镇扁石村的办公室二楼南 201 室，无偿提供给浙江中集，作为经营、办公场所使用，使用年限为 50 年。

2013 年 10 月 22 日，龙游泰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龙泰快师验(2013)113 号]，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10 月 21 日止，浙江中集公司（筹）已收到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及浙江腾龙竹业集团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陆佰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浙江中集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	出资 方式
1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306	306	51	货币
2	浙江腾龙竹业集团有限公司	294	294	49	货币
合计		600	600	100	

## (2) 浙江中集的股本演变

经核查，浙江中集成立至今未发生股本的变化，未发生任何股权转让情形及股票发行情形。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浙江中集股东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形式的限制转让情形，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

## 6、龙岩中集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龙岩中集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龙岩中集 66.67%的股权，为设立取得。

龙岩中集是一家成立于 2016 年 1 月 18 日，经漳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881MA345KP23X；注册资本 3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刘松；住所为漳平市和平镇春尾村工业园区；经营范围为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开发、销售；竹木技术研发和技术咨询、竹木制品销售；化工材料（不含危化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本企业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为 50 年，自 2016 年 1 月 18 日至 2066 年 1 月 17 日。

龙岩中集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	占注册资本比例(%)
----	------	-----------	---------	------------

			元)	
1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66.67
2	福建省青晨竹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3.33
合 计		300.00	300.00	100.00

#### (1) 龙岩中集的建立

2015年12月31日，龙岩中集召开股东会，同意选举刘松、张俊、黄松为董事会成员，选举高鸣为监事。

2015年12月31日，龙岩中集召开董事会，决定选举刘松担任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聘任张俊为经理。

2015年12月31日，龙岩中集股东签署《龙岩中集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章程》。

2016年1月18日，漳平市工商行政管理核准龙岩中集设立并颁发《营业执照》。

#### (2) 龙岩中集的股本演变

经核查，龙岩中集成立至今未发生股本的变化，未发生任何股权转让情形及股票发行情形。

### 7、绥宁中集林业有限公司

绥宁中集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中集的控股子公司，湖南中集持有绥宁中集75%股权，为设立取得。

绥宁中集是一家成立2008年8月15日，经邵阳市绥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工商注册号为430527000002096，注册资本为8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刘松，住所为湖南省邵阳市绥宁县长铺乡袁家团工业园，经营范围为通过林地种植、租赁、联营等多种投资方式建立竹木原材料产业基地，科学育林和综合开发天然林产品，对自有和承包森林进行营林生产，组织原木、竹资源进行初加工，

附属产品和其他林木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初级农产品销售，营业期限自 2008 年 8 月 15 日至 2058 年 8 月 14 日。

绥宁中集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75
2	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25
合计		800.00	800.00	100.00

2015 年 9 月 21 日，绥宁中集召开股东会决议，决定申请绥宁中集注销，并成立清算组，按照规定办理注销公告相关手续。

2015 年 9 月 22 日，绥宁中集在《邵阳日报》公告公司解散注销事宜。

2015 年 12 月 22 日，绥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绥宁中集注销登记。

根据绥宁中集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绥宁中集成立初衷是为了整个湖南项目林产一体化建设，绥宁中集成立后租赁了 5.1 万亩竹林，同时组织了刀抚、护林等丰产培育等工作。然而绥宁中集在成立后恰遇国际金融危机，对已租赁的 5.1 万亩竹林无法及时砍伐导致经营严重亏损，在县委县政府部门的协调下将 5.1 万亩已租赁的竹林退还给各农户，后绥宁中集自 2009 年一直处于停业状态，未从事任何经营活动，其存续对公司没有任何业务帮助，为配合中集新材股份上市安排，故决定将其注销，遂宁中集在报告期内不存在任何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二) 参股公司

### 1、浙江鑫隆竹业有限公司

浙江鑫隆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持有浙江鑫隆 30%股权。

浙江中集是一家成立于 2014 年 5 月 15 日，经龙游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825000041965；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 5000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曾意；住所为龙游县溪口镇工业区浙江腾龙竹业集团有限公司内；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竹刨花板生产（凭有效木竹经营加工核准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竹胶合板、竹木复合胶合板、竹刨花板、竹（木）塑地板的销售。营业期限为 40 年，自 2014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44 年 5 月 14 日。

浙江鑫隆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	1500	30	货币
2	曾意	3500	3500	60	货币
合计		5000	5000	100	货币

2015 年 8 月 20 日，公司与曾意签订《浙江鑫隆竹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合同约定的主要条款包括：公司以 694.00 万元受让浙江鑫隆 3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1,500 万元；公司享受浙江鑫隆账面利润 30%的分红权；公司向浙江鑫隆委派一名董事；浙江鑫隆需优先按照公司的计划生产集装箱地板；浙江鑫隆与公司其他附属公司一样，以独立供应商身份与中集集团内各箱厂签署集装箱地板销售合同；曾意及浙江鑫隆未来与中集之外的客户进行集装箱地板订单合作，需征得公司同意；公司尽力配合浙江鑫隆进行中集财务公司或外部银行融资；公司不参与浙江鑫隆的生产经营活动，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此外，该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了回购条款，曾意需保证以下，否则曾意需无条件按转让价格回购公司购买的浙江鑫隆 30%的股权：①2015 年，浙江鑫隆对公司的税后利润分配不得低于【69.4 万元/12\*(12-转让价金到位的月份数+1)】，若低于该部分，曾意要将差额补给公司；②自 2016 年度开始，浙江鑫隆每年对公司的税后利润分配不得低于 69.4 万元，若低于 69.4 万元，低于部分由曾意补给公司；③曾意需在两年内使得浙江鑫隆和浙江腾龙享受同等的税收优惠政策；④浙江鑫隆作为



曾意及其关联公司唯一的集装箱地板制造商和制造业务运营主体。

## 2、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宁国广申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宁国广申 30%的股权。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8 月 23 日，系经宁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41881000059447；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施德斌；住所为安徽宁国港口生态工业园区；经营范围为胶合板、地板、装饰板及相关竹木制品的生产、销售；竹木收购、销售[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营业期限为 20 年，自 2012 年 8 月 23 日至 2032 年 8 月 22 日。

宁国广申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	150	30	货币
2	施德斌	300	300	60	货币
3	蒋国洪	50	50	10	货币
合计		500	500	100	货币

2014 年 12 月，夏立平与中集木业签订《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以 1 元的对价受让夏立平持有的宁国广申 30%的股权。经核查，该协议于 2014 年 12 月签订后未实际履行，2015 年公司未实际享受该投资的股东权利。2016 年 1 月 4 日，宁国广申依据该协议完成工商变更，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宁国广申 30%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150 万元。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包括：公司以 1 元对价受让夏立平持有的宁国广申 30%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150 万元；公司享受宁国广申账面利润 30%的分红权；公司对宁国广申的资产没有处置权，不享受宁国广申资产处理的收益；公司向宁国广申委派一名董事，宁国广申与中集之外的客户进行集装箱地板订单合作，需征得董事会一致同意；宁国广申需优先按照公司的计划生产集装

箱地板；公司尽力配合宁国广申进行中集财务公司或外部银行融资；公司不参与宁国广申的生产经营活动，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经核查，1元对价是各方公平协商的基础上确定。公司能以低价取得该股权的原因是：公司可以在订单、融资等方面给与宁国广申支持。

### 3、福建省青晨竹业有限公司

福建青晨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福建青晨30%的股权。

福建青晨成立于2014年8月5日，系经漳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881310717330L；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817.75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李冬玉；住所为福建省漳平市和平镇工业园区春尾村；经营范围为销售：竹制品、竹制品机械；竹地板、竹木复合地板、木地板、竹重组竹加工、生产、销售；原木旋切单板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为长期。

福建青晨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	300	30	货币
2	张俊	192.5	10	19.25	货币
3	李冬玉	420	420	42	货币
4	陈文荣	87.5	87.5	8.75	
合计		1000	817.75	100	货币

2015年12月28日，中集木业（受让方）与张俊（转让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愿意将其持有的福建青晨30%股权（认缴出资额300万元，实缴出资额300万元）转让给受让方，转让价款为人民币1元。

《福建省青晨竹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与《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相同。

2015年12月28日，福建青晨股东签署新的公司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因为福建青晨位于华南区，周围有漳州中集、南方东部物流 2 家集装箱公司，收购其 30%股权的目的为贴近客户，占据供货、服务等优势；在收购之前，福建青晨已成为公司重要的集装箱底板供应商。

经核查，1 元对价是各方公平协商的基础上确定。公司能以低价取得该股权的原因是：公司可以在订单、融资等方面给与福建青晨支持。

#### 4、徐州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徐州中集是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徐州中集 35%股权。

徐州中集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25 日，系经邳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203820000005376；注册资本 7857.14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 7857.14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韩剑；住所为邳州市炮车镇徐海路南三先路西侧；经营范围为集装箱用木地板、集装箱用竹木地板加工、销售、生产技术咨询、维修；木材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营业期限为 30 年，2007 年 12 月 25 日至 2037 年 12 月 24 日。

徐州中集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中集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2749.95	2749.95	35
2	徐州润杰商贸有限公司	5107.05	5107.05	65
合计		7857.14	7857.14	100

2014 年 6 月 30 日，中集木业、深圳中集（转让方）与徐州润杰商贸有限公司（受让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中集木业以 22,153,846 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 45% 徐州中集股权给徐州润杰商贸有限公司，深圳中集以 9,846,154 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 20% 徐州中集股权给徐州润杰商贸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为根据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14】第 214 号）评估的徐州中集净资产评估值 5,828.03 万元确定。

2014年6月30日，中集木业与徐州润杰商贸有限公司签署新的章程。

2014年9月26日，邳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转让徐州中集控股权给徐州润杰商贸有限公司的原因为：徐州中集原主要从事集装箱地板的生产和销售，虽然从运输角度徐州地区向华北箱厂供应地板存在优势，但在集装箱地板行业竹进木退的大趋势下，徐州中集受限于生产木地板的单一性，再加上经营灵活性及管理问题，徐州中集在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并处于亏损状态，为盘活徐州中集的整体资产，落实“重研发、轻资产、重盈利”的战略规划，公司决定与当地的地板生产商进行合作，因此将徐州中集转让给自然人韩剑控制的徐州润杰商贸有限公司。同时公司保留徐州中集35%的股权的原因：一方面是徐州中集位于集装箱工厂华北区核心区域，在此区域设置联营企业，可保持对客户的供货、服务优势；另一方面是徐州中集的土地未来存在升值空间，公司保留部分股权可以获取未来的土地升值增值，依据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享有50%的未来土地增值收益。

## 九、公司的业务

### （一）中集新材股份的经营范围

根据中集新材股份2016年3月14日通过的《公司章程》及工商核准登记信息，中集新材股份的经营范围为：设计、开发、制造、销售：竹制品、木制品、玻璃钢制成品、塑料及复合材料等产品；销售：化学材料制成品、密封胶；新型环保材料、装潢装饰材料、建筑材料的开发、制造、销售；新型清洁燃料及装备的开发、制造、销售；木材、板材贸易；投资、经营、管理上述业务（依法须经核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中集新材股份的经营范围已取得公司登记机关的批准以及有权行政部门的核准，且履行了法定程序，并经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境外业务

根据中集新材股份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未在中国大陆以外地区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办事处、代表处，亦未在中国大陆以外地区从事任何经营活动。

### （三）主营业务

根据中集新材股份出具的说明、《审计报告》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新材股份的主营业务为集装箱地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中集新材股份的业务明确，主营业务突出，且近两年未发生变化。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包括主营业务，均未超出其《公司章程》记载及工商登记核准的经营范围，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不存在需经特许经营审批的经营业务，不存在导致无法继续经营的法律风险。

### （四）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和资质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已经取得的业务许可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证书名称	权利人	发出单位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深圳中集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	QG07	长期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深圳中集	深圳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	01640322	长期
3	《FSC 认证》	湖南中集、嘉兴中集、宁国中集、徐州中集、浙江中集	法立德国际质量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BV-FM/CO C-029071	2013. 2. 14-2018 . 2. 13

备注：FSC 认证：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森林管理委员会（FSC）是一个由利益相关者所有的体系，其目的是为了促进负责任的全球森林经营。它为对负责任的森林感兴趣的公司和组织提供标准制定、商标保证、认可服务和市场准入。

#### （五）持续经营

1、根据公司 2014 年、2015 年年报公示和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终止的情形。

2、中集新材股份的主要经营性资产不存在被查封、扣押、拍卖等强制性措施的情形。

3、根据工商、税务等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中集新材股份在报告期内未受到前述主管部门的处罚，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影响其持续经营的情形。

4、根据《审计报告》，中集新材股份的财务会计状况良好，不存在不能支付到期债务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基于上述，本所律师认为，中集新材股份不存在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 十、公司的关联方、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 （一）关联方

##### 1、关联自然人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黄田化为公司董事长，黄松、吴三强、刘松、杨榕、黄心安及陈涌泉为公司董事，王颖、罗少兵及高扬为公司监事，刘松为公司总经理，高鸣为财务总监兼董事长秘书，邓武罡、陶仁中、张又清为公司副总经理。前述人员为公司的关联方，其相关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十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 （2）其他关联自然人

①韩剑，为公司参股公司徐州中集的实际控制人，且通过安瑞信间接持有公司股

份，是公司的关联方，韩剑的基本情况如下：

韩剑，男，汉族，1987年10月15日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2038219871015\*\*\*\*，住址：江苏省邳州市汇龙国际花园。2007年至2011年，就读于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商科；2011年至2012年，就读于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口译和笔译专业；2012年12月至2014年6月，工作于无锡翔悦石油制品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3年6月至今，工作于宁润杰商贸有限公司，任股东兼法定代表人；2014年9月至今，工作于徐州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②施德斌，为公司参股公司宁国广申的实际控制人，且通过安瑞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是公司的关联方，施德斌的基本情况如下：

施德斌，男，汉族，1971年5月14日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3052119710514\*\*\*\*，住址：浙江省德清县筏头乡东沈村。1993年至2004年，工作于浙江德清莫干山竹胶板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9年至2012年，工作于安徽宁国祥龙竹胶板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2012年8月1日至今，任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③张俊，为公司参股公司福建青晨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且通过安瑞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是公司的关联方，张俊的基本情况如下：

张俊，男，汉族，1978年7月27日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51028319780727\*\*\*\*，住址：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新溉大道887号鲁能星城\*\*\*\*。1996年至1999年，工作于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任员工；2000年至2006年，工作于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任科长；2007年至2013年，工作于漳州市天兴木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4年至今，工作于福建省青晨竹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④曾意，为公司参股公司浙江鑫隆的实际控制人，且通过安瑞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是公司的关联方，曾意的基本情况如下：

曾意，男，汉族，1988年10月3日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3082519881003\*\*\*\*，住址：浙江省龙游县龙洲街道莲花新区\*\*\*\*。2010年毕业于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2010年至2012年，工作于建瓯吉斯达克科技竹木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2年至2014年5月，工作于浙江腾龙竹业集团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4年5月至今，工作于浙江鑫隆竹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⑤曾樟清，为公司子公司浙江中集少数股东浙江腾龙竹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且通过安瑞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是公司的关联方，曾樟清的基本情况如下：

曾樟清，男，汉族，1963年4月14日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3082519630414\*\*\*\*，住址：浙江省龙游县溪口镇步坑口村\*\*\*\*。1977年8月至1985年3月在家务农；1985年4月至1993年12月，在龙游交易城个体经商；1994年1月至1997年6月，工作于龙游银信商贸有限公司，任副经理；1997年7月至2000年8月，工作于龙游县青龙山水泥厂，任厂长；2000年9月至2006年10月，工作于浙江腾龙竹业制造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6年11月至2015年1月，工作于浙江腾龙竹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5年1月至今，工作于浙江腾龙竹业集团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3年10月至今，工作于浙江中集腾龙竹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3) 上述关联自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均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 2、关联法人

### (1) 控股股东

中集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是公司的关联方，相关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六、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

### (2) 持股5%以上的股东

南方集装箱及安瑞信分别持有公司的21.24%、15.05%的股份，是公司的关联方。前述法人的相关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六、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

### (3) 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公司持有深圳中集的88%股权，持有湖南中集的64.28%股权，持有嘉兴中集的75%股权，持有宁国中集的59.53%股权，持有浙江中集51%的股权，持有龙岩中集66.67%股权，持有浙江鑫隆的30%股权，持有宁国广申的30%股权，持有福建青晨的30%股权，持有徐州中集35%股权，湖南中集持有绥宁中集75%股权，前述法人是公司的关联方，



其基本情况均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八、公司的附属企业”】部分。

(4)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① 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新会中集是中集集团实际控制的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方。根据本所律师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新会中集的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号	440700400016770
公司名称	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地址	江门市新会区大敖镇沙角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	张宝清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	生产经营集装箱用竹、木地板、运输设备用竹、木制品及其他竹木制品；竹木地板及竹木制品的加工、修理业务以及有关的技术咨询、售后服务；生产同类型产品的批发和零售（不设店铺，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一发需经批准的项目，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50（1999.05.21-2049.05.21）
注册资本	1550 万美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成立日期	1999 年 5 月 21 日

新会中集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1162.5 万美元	75%
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	387.5 万美元	25%
合计		1550 万美元	100%

2014 年 10 月 25 日，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本公司持有的新会中集 75%股权转让给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7163.6 万元人民币。

2014 年 10 月 25 日，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同意购买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新会中集 75%股权，购买价格为 7163.6 万元人民币。

2014 年 10 月 25 日，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转让方）与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

限公司（受让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将其持有的新会中集 75%股权转让给受让方，转让价款为 7163.6 万元人民币，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完毕。

2014 年 11 月 10 日，新会中集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新会中集 75%股权转让给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4 年 11 月 10 日，新股东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签署《章程修订书》。

2014 年 11 月 27 日，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的主要原因为：新会中集在作为公司子公司期间，其主要经营集装箱胶合板业务，但因华南地区集装箱地板行业竞争激烈经营不善导致亏损严重，为配合中集木业“重研发、轻资产、重盈利”的战略定位调整，2013 年新会中集已停止集装箱胶合板的生产，不再从事集装箱地板的制造业务，而仅仅保留特箱条木及折叠箱地板少量业务，业务定位将主要从事特箱相关产品及配件制造业务，因此决定剥离转让股权至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定价依据为根据 2014 年 9 月东莞市华联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评估报告》（华联资评字（2014）0238 号）评估的新会中集净资产评估值 95,514,540.66 元确定。

## ②内蒙古呼伦贝尔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中集是中集集团控制的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方。根据本所律师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其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号	152100400000353
公司名称	内蒙古呼伦贝尔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地址	牙克石市工业大街
法定代表人	张宝清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设计、生产和销售各类集装箱（包括特种箱）木地板、运输装备所需要的木制品。一般经营项目：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30（2004.08.24-2034-08.23）
注册资本	1200 万美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成立日期	2004.08.24

内蒙古中集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840 万美元	70%
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	360 万美元	30%
总计		1200 万美元	100%

③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的后附表一“公司的其他关联方一览表”。

(5) 其他关联方

①浙江腾龙竹业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腾龙竹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子公司浙江中集 49%股权，是公司的关联方。根据本所律师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其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号	330825000026383		
企业名称	浙江腾龙竹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龙游县溪口镇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	曾瑞甘		
企业类型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		
成立日期	2001 年 9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自 2001 年 9 月 12 日起至 2031 年 9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竹刨花板、竹胶板、竹木复合胶合板、竹地板、竹家具板材、多层实木复合地板、实木地板、强化地板、竹木复合板材、竹胶合板、竹编包装板制造、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粘合剂制造、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竹刨花板、竹胶板技术咨询，废旧塑料的回收与批发。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曾樟清	2210	73.67

	余小琴	60	2
	祝国莲	730	24.33

## (二) 关联交易

### 1、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审计报告》、《公开转让说明书》和公司提供的相关材料，经本所律师查验，公司在报告期内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如下：

#### (1) 关联销售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货物	273,451,706.43	302,701,642.18
宁波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货物	140,425,927.88	185,392,030.29
青岛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货物	106,275,673.68	72,354,106.37
上海中集宝伟工业有限公司	货物	87,767,011.02	65,840,688.10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货物	83,550,930.67	125,675,122.49
太仓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货物	72,360,172.17	85,277,498.98
天津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货物	68,292,307.74	72,136,134.21
南通中集顺达集装箱有限公司	货物	53,423,870.96	53,604,269.24
漳州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货物	35,485,082.88	56,043,329.06
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货物	31,269,329.53	32,868,429.67
扬州润扬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货物	19,663,944.03	21,144,875.24
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货物	11,234,010.75	67,606,184.09
广东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货物	6,102,320.18	61,688,948.30
青岛中集特种冷藏设备有限公司	货物	1,631,064.80	15,439,881.88
东华集装箱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货物	870,000.03	130,769.23
振华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货物	496,854.71	74,974.36
广东中集翌科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货物	473,624.06	-
扬州通利冷藏集装箱有限公司	货物	290,246.95	1,852,307.39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货物	56,717.95	210,244.16
青岛中集冷藏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货物	-	249,482.81
上海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货物	-	169,075.97

深圳中集盐田港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货物	-	5,658.12
天津港中集振华物流有限公司	货物	-	38,564.10
徐州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货物	338,406.16	-
浙江腾龙竹业集团有限公司	货物	45,528,286.88	5,253,125.05
浙江鑫隆竹业有限公司	货物	8,717,094.18	-
合计		1,047,704,583.64	1,225,757,341.29

(2) 关联采购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徐州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143,983,376.29	15,959,824.40
内蒙古呼伦贝尔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2,809,497.17	-
浙江腾龙竹业集团有限公司	172,291,444.03	193,691,613.01
浙江鑫隆竹业有限公司	26,587,478.20	19,310,847.59
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	319,704.35
宁波西马克贸易有限公司	-	7,714.22
徐州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1,651,548.53	799,968.09
合计	347,323,344.22	230,089,671.66

(3) 关联资金拆借

①2015 年度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拆出金额	拆出收回金额	利息金额
内蒙古呼伦贝尔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3,800,000.00	2,866.6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0.00	34,000,000.00	831,116.66
小计	37,000,000.00	37,800,000.00	833,983.33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拆入金额	拆入偿还金额	利息金额
广东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67,840.92	20,067,776.86	
苏里南特高霸林业有限公司	1,749,474.35	1,749,474.35	
天津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03,480.72

扬州润扬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14,053,435.99	14,053,435.99	537,366.6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266,552.50	26,885,708.75	1,223,113.81
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28,000,000.00	870,897.21
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392,748.00	4,399,351.03	719,666.67
小 计	45,530,051.76	109,155,746.98	3,454,525.08

②2014 年度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拆出金额	拆出收回金额	利息金额
内蒙古呼伦贝尔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800,000.00	-	22,625.0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	175,500.00
小 计	2,800,000.00	-	198,125.02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拆入金额	拆入偿还金额	利息金额
广东新会中集模块化建筑制造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139,027.78
广东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95,000,000.00	30,000,000.00	956,392.83
天津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44,001,840.00	1,840.00	598,738.42
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000,000.00	821,371.84
扬州润扬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	-	1,458.5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420,000.00	276,710,000.00	7,482,223.44
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1,400,000.00	58,800,000.00	2,206,312.49
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15,670,890.42	670,890.42	703,750.00
中集模块化建筑设计研发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557,086.33
中集模块化建筑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724,111.11
小 计	425,492,730.42	501,182,730.42	14,190,472.74

(4) 关联担保

序号	合同编号	授信方	被授信方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期间	担保人	担保方式

1	JX 嘉善 2011 授总 00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	嘉兴中集	3000.00	2015.3.19-2 016.3.18	中集集团	连带责任担保
---	----------------------	----------------	------	---------	-------------------------	------	--------

关联方中集集团提供的上述担保系应授信银行的要求而作出，嘉兴中集作为被担保方，不会对公司及嘉兴中集的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造成损害，不会对公司本次申请挂牌造成不利影响。

#### (5) 关联许可

公司目前正在使用的商标系中集集团无偿许可使用，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十一、公司的主要财产（二）知识产权】。

#### (6) 关联租赁

公司及子公司深圳中集、浙江中集系租赁关联方的房产作为办公使用，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十一、公司的主要财产（一）土地房产】。

#### (7) 关联资产转让

公司转让新会中集的股权至关联方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十、公司的关联方、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一）关联方】。

### 2、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公允性

2014 年、2015 年，公司对中集集团的关联销售分别是 122,575.73 万元、104,770.46 万元，占比分别是 95.62%、94.85%，关联交易占比较高。

#### 1) 关联交易占比高的原因

由于集装箱产业从发达国家的向下转移，上世纪 70 年代集装箱生产制造中心由美国和欧洲转移到日本、台湾和韩国，到上世纪 80 年代韩国已成为新的集装箱生产制造中心，随着改革开放逐渐转移到中国。到 2002 年，中国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集装箱制造中心，并逐渐承揽了全球 90%以上的集装箱生产制造。中集集团作为国内第一家进入集装箱制造业务的公司，通过 30 余年的不断发展和产业布局，从 2004 年起长期维持着全球 50%以上的市场份额。

1998 年以前，集装箱制造所使用的地板主要依赖于东南亚国家出口，集装箱地板

的价格基本被东南亚供应商所垄断，随着热带雨林硬木资源的日益匮乏和世界环保要求的逐步严格，加上东南亚政局不稳、政策多变，集装箱地板的供应数量以及高昂的价格都逐渐不能再满足中国集装箱市场的需求。在这种情况下，中集集团为了改变集装箱地板供应受制于人的局面，于1998年开始进入集装箱地板行业，面向整个集装箱行业，专门制造和销售各类集装箱地板，经过长期的研发努力，先后推出传统木地板、桉木地板、松桦地板、竹木复合地板、全竹地板、展平竹地板，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拥有6个生产基地，年总产能可能满足130万TEU集装箱生产的需求，客户覆盖全球主要的船公司和集装箱租赁公司，是全球最大的集装箱地板供应商。

由于中集集团是全球最大的集装箱生产商，公司作为全球最大的集装箱地板供应商，中集集团必然成为公司的最主要客户。

## 2) 本公司关联交易的特殊性

公司关联交易的特殊性在于公司直接面向最终客户销售。公司获取订单的过程独立于中集集团各家箱厂，而是直接面向最终客户销售，由最终客户指定中集集团各箱厂采购公司产品，中集集团各箱厂本身没有决定权。公司产品的最大购买者为中集集团各家箱厂，但公司的产品需要得到集装箱的客户即船公司或租箱公司认可，才具有被中集集团各箱厂采购的资格，类似于OEM模式中，各类零配件的使用决定权是最终客户，OEM加工制造商负责采购和组装。

## 3) 关联销售的控制流程

公司要成为中集各箱厂的集装箱地板供应商地板，需要通过①进入配件供应商名录、②接受箱厂评价、③市场竞争公平竞价三个控制流程。具体分析如下：

### ①进入配件供应商名录

最终客户通过配件供应商名录确认合格供应商，配件供应商名录是作为终端客户（如船公司或箱东）认可配件供应商的依据，其评判程序是终端客户随机通知企业，要求审厂，对工厂的生产环境、生产现场管理流程、质量控制流程、财务现金流状况、现场产品质量抽检等多位流程进行实地考察验证，据此评判一家工厂是否符合其供应商要求。通常最终客户会定期访问各类配件供应商作评估，但具体时间由终端客户随机确定。具体评审细则属于最终客户的商业机密，不对外公开，中集新材也不掌握。



客户综合评估后会在其技术规范上列出认可的各类配件供应商或是以邮件的方式通知中集集团集装箱板块技术部门。

技术规范为客户购买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内部法律效应。到目前为止接受公司产品的最终客户包括全球主要的船公司和集装箱租赁公司，其中船公司有 APL、China-shipping、CMA-CGM、COSCO、EVERGREEN、GRIMALDI、Hamburg-Sud、Hanjin、Hapag-Lloyd、HMM、K-Line、KMTCC、Maersk、Matson、MOL、MSC、NYK、Sinokor、T S Line、YANGMING、UASC 和 ZIM；集装箱租赁公司有 CAI、Florens、Seaco、Seacube、Raffles、TAL、Tex、Touax、Triton 和 UES。部分客户还签订了优先选择公司地板的协议。

只有客户在对公司管理能力和产品质量充分评估并书面认可的情况下，中集集团各箱厂才有可能购买公司的产品。因此，公司具有独立获取订单的能力。

### ②接受箱厂评价

中集集团各箱厂的采购由中集集团集装箱板块采购管理部统一执行，并对集装箱地板供应商包括公司和其他供应商采用一致的评估和管理方案，如公司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不能满足中集集团的要求，收到客户或箱厂采购部门的投诉时，将得到和集团外供应商一致的处罚，如减少订单、罚款等。集装箱板块采购管理部通过“集装箱统购材料供应商管理程序”对供应商的准入、评审、认证、退出进行了严格的规定；并定期反馈供应商考评意见。

配件供应商名录与箱厂评价的区别是：最终客户的配件供应商名录直接决定箱厂能否采购公司产品，如未进入配件供应商名录，则箱厂不得采购；箱厂对供应商的管理，是按照最终客户的技术质量要求，对质量、交货、服务、价格、付款条款、产品供应范围等方面进行评价，并定期反馈评价意见，目的是鼓励供应商不断提高综合供货能力，更好的满足最终客户的要求。

### ③市场竞争公平竞价

针对某一批订单，一般最终客户会指定多家供应商参与竞价。公司要和其他合格供应商一起参与集装箱板块采购管理部的竞价，集装箱板块采购管理部按照“质量优先、同等质量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最终供应商。

公司充分参与市场竞争，公司产品报价对中集集团内各箱厂、集团外箱厂的供应价格与其他集装箱地板供应商的报价基本一致。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按市场化定价，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公司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 4) 中集集团内部关联交易的约束机制

由于中集集团产业的多元化，中集集团内部企业间的关联交易无法彻底避免，但中集作为 A+H 上市公司，对于内部交易的公允性和合理性都有严格的约束和要求。同时由于集团各企业的业绩评价与经审计后的净利润高度挂钩，因此不存在内部利润转移的动力。

此外，公司控股股东中集集团也作出了《公司控股股东就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的承诺》：“本公司作为中集新型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确认报告期内所有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交易按照市场价格进行，价格公正、公允；本公司承诺如发生不公允价格的交易给公司造成的损失由本公司承担，特此承诺”。

### 3、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公司在建立关联交易相关决策程序之前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没有履行相应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的情形，但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对关联交易的内部决策程序进行了规范，建立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机构及其权限、程序，以及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类型、关联方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同时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具体的规定，能够有效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维护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016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并确认公司与中集集团之间关联交易的议案》，确认公司与中集集团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符合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做大做强的目标。确认公司与中集集团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发生的历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是市场化定价，价格公允；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为 7 亿元。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规范关联交易的管理制度并切实执行该制度来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保证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公允、合理。

#### 4、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及承诺

公司在对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的分析判断后，决定调整公司以集装箱地板为主的业务状况，全面提升产业发展层次，将公司战略定位于“环保建材与化工+清洁能源服务商+环保板材”，该战略定位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2016 年，为配合战略调整需要，公司更名为“中集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营业范围包括了上述三项业务层面。因此计划通过以下举措实现减少关联交易占比：

##### ①开拓新业务，通过业务多元化减少关联交易

公司在日本卡车、欧洲卡车、北美厢式货车用地板等领域已进行多年的技术储备和市场推广，并取得一定的成果。目前样品已经研制成功，客户正在小批量试用中。

公司计划收购青岛一家化工企业，其生产制造用于新型建筑、交通运输设施的密封胶及塑料型材等产品，目前正在洽谈中。

公司与国内大型电力公司、新能源公司的合作已经开始起步，也将启动对大型电力公司燃料的定向供应及向工业集中园区的清洁热能服务项目的启动，力争成为区域性清洁能源的营运和服务商。

##### ②拓展集团外客户，实现环保板材客户多元化

2016 年公司将在集装箱地板业务领域，加大对集团外客户的拓展力度，计划向集团外客户销售箱板额达 6,000.00 万元，并通过产品的更新升级，实现户外地板出口 5,000.00 万元。

通过上述措施，公司预计 2016 年关联交易占比将降至 70%左右，大幅增强公司的

业务独立性。

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作出了《关于规范和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如下：

(1) 将不利用本人(企业)的身份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并保持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2)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企业)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

(3) 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情形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企业)将促使本人(企业)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

(4) 本人(企业)将促使本人(企业)所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

(5) 本人(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 (三) 同业竞争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1、同业竞争

##### (1) 中集集团

根据中集集团出具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核查,中集集团主要从事现代化交通运输装备、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备、海洋工程装备、空港设备的制造及服务业务,中集集团未直接从事集装箱地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2) 南方集装箱

根据南方集装箱出具的说明、提供的业务合同等文件,南方集装箱的主营业务为制造、修理和销售集装箱,集装箱堆存业务,为公司的下游客户,不直接从事集装箱地

板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3) 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根据新会中集出具的书面说明、提供的业务合同、财务报表、纳税申报表、审计报告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新会中集原为公司的子公司，在作为公司子公司期间，其主要经营集装箱胶合板业务。后为配合中集木业“重研发、轻资产、重盈利”的战略定位调整，2013年新会中集已停止集装箱胶合板的生产，并从公司业务中剥离出来，不再从事集装箱地板的制造业务，而仅仅保留特箱条木及折叠箱地板少量业务，业务定位将主要从事特箱相关产品及配件制造业务。

公司的产品是标准集装箱地板，公司只生产 24 尺和 40 尺两种规格的标准集装箱地板，面向对象是标准集装箱，行业俗称“干货箱”，公司产品均属于胶合板；而新会中集主要从事的特箱条木及折叠箱地板业务，产品尺寸为 45 尺和 53 尺，面向对象是特种集装箱，并且都不属于胶合板。因此，公司产品和新会中心产品在教育对象、生产工艺、产品尺寸、技术特点、产品功能、上下游客户等方面均不相同。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新会中集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4) 内蒙古呼伦贝尔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根据内蒙古中集出具的书面说明、提供的财务报表、纳税申报表、资产评估报告、员工名单及社保记录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内蒙古中集原主要从事集装箱木质地板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但由于当地经营政策环境的变化，内蒙古中集已于 2012 年 11 月起停止生产等相关业务经营活动，中集集团拟将内蒙古中集相关土地房产等主要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完成对内蒙古中集的资产评估工作，并由广东坤元正量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坤正评报穗[2015]0006 号），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中集集团正在与潜在的受让方洽谈具体转让事宜，资产转让完成后内蒙古中集将办理注销登记手续。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内蒙古中集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5) 徐州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根据徐州中集出具的说明、提供的业务合同等文件，徐州中集原为公司实际控制

的公司，其主营业务为集装箱地板的生产和销售，后因公司战略调整将徐州中集转让给自然人韩剑控制的睢宁润杰商贸有限公司，继续从事集装箱地板的生产和销售业务，虽然徐州中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且韩剑通过安瑞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但是徐州中集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韩剑，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中集集团控制的企业，且韩剑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到 1.5%，无法对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和日常经营活动形成重大影响。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徐州中集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6) 中集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

根据中集集团提供的中集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主营业务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的后附表一“公司的其他关联方一览表”），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集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2、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公司的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本人（企业）承诺本人（企业）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经理、副经理、财务总监、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本企业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本人（企业）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上述承诺不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合理；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已经采取的解决同业竞争的措施是有效、充分、合理的，并且得到有效执行，不

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形。

## 十一、公司的主要财产

### (一) 土地房产

#### 1、土地使用权

根据公司提供的土地使用权证等资料及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未拥有土地使用权，公司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证证号	使用权人	宗地号	土地座落	用途	使用权类型及年限	面积(平方米)	他项权利
1	绥国用(2011)第00105号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5-1	绥宁县长铺乡袁家团白洋田工业园	工业	出让/至2058年11月30日	66666.6	否
2	善国用(2006)第01-450号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101-33-0-80	魏塘镇里泽工业园区	工业	出让/至2053年11月17日	38809.30	否
3	宁国用(2007)第796号	宁国中集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	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万福路	工业	出让/至2055年11月3日	21139	否

#### 2、房屋所有权

根据公司提供的房产证等资料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未拥有自有房产，公司子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的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房产权证号	房屋座落	用途	面积(平方米)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湖南中集	绥房产证长铺镇字第711000637号	绥宁县长铺乡袁家团工业园	工厂房	5327.34	自建	无
2	湖南中集	绥房产证长铺镇字第711000115号	绥宁县长铺乡袁家团白洋田工业园中集公司办公楼101、201等3套	办公	1084.53	自建	无
3	嘉兴中集	善字第00091054号	里泽工业园区湘家路177号	工业	9325.95	受让	无
4	嘉兴中集	善字第S0047229号	魏塘街道湘家路第177号	工业	6,464.15	受让	无

5	宁国中集	房产权宁字第15563号	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万福路	工业	1493.12	受让	无
6	宁国中集	房产权宁字第15564号	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万福路	工业	1493.12	受让	无
7	宁国中集	无	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万福路	工业	6795.65	受让	无

备注：宁国中集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建筑面积（平方米）	备注
门卫室	33.20	无房产证
办公室	242.00	
一号厂房	2,986.24	房产证（房产权宁字第15563号、15564号）
二号厂房	1,729.00	无房产证
三号厂房	4,185.00	
围墙	322.00	
配电室	38.30	
机修房	84.50	
烘房	110.70	
五金仓库	50.95	
合计	9,781.89	-

宁国中集的上述房产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宁国中集已经取得相应的《土地使用权证》（宁国用2007第796号），面积21139平方米，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使用终止日期至2055年11月03日。

宁国中集上述房产及建筑物（总面积9781.89平方米）中，一号厂房取得两个房产证，房产证号分别为：房产权宁字第15563号、房产权宁字第15564号，合计面积为2,986.24平方米。宁国中集其余6795.65平方米房产暂未取得房产证，存在被房地产管理部门认定为违法建筑并行政处罚和搬迁住所的风险。

根据宁国中集出具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房产未取得房产证的原因因为早期规范意识不足，在新建房屋时未及时办理相关规划建设许可、施工许可等手续，后续再补办时手续繁琐未及时补办。宁国中集因战略规划调整自2014年8月起停止集装箱地板的生产业务活动，仅从事销售相关业务，上述房产的用途为仓储使用，如发生搬迁情形，公司可将相关的业务转移至其他子公司，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资产完整及合规手续,宁国中集已与当地房产规划等部门沟通,由当地的设计院对宁国中集未办理房产证的房产补充设计手续文件,再通过规划部门、质检部门、消防部门等部门的验收认证,目前正在办理补办房产证相关手续。且控股股东中集集团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将督促公司及宁国中集按要求及时补办房产证,如因宁国中集上述房产未取得房产证而被行政处罚或搬迁住所的,中集集团将无条件补偿宁国中集因处罚或搬迁所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宁国中集部分房产未取得房产证的瑕疵不构成公司本次申请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 3、租赁使用的房产

根据公司提供的租赁合同等资料及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房产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坐落	面积(m <sup>2</sup> )	租赁期限	房屋权属证号	租赁价格
1	东莞中集创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中集木业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山路1号中集智谷产业园2号办公楼303室	12.16	2014.12.11-2015.12.10/ 2015.12.11-2017.12.10	粤房地权证莞字3200732330	无偿
2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深圳中集	深圳市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南方中集西部总厂办公楼二楼及三楼	279.72	2014.1.1-2016.12.31	无	16,340.20元/月
3	浙江腾龙竹业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中集	衢州市龙游县溪口工业区腾龙竹业集团公司办公室二楼南201室	279.72	2013.10-2033.10	龙房权证溪口镇字第5-120298	无偿

深圳中集承租的上述房屋未取得房产证或其他产权文件,存在被主管部门要求拆除或第三人主张权利等原因导致深圳中集搬迁的风险,但深圳中集对上述租赁房产不存在重大依赖,深圳中集主要负责主要负责采购和销售相关业务,未直接从事生产活动,租赁房产主要是行政办公用房,不涉及生产经营,如发生搬迁,不会对深圳中集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该租赁房产瑕疵对公司本次申请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另为改善深圳中集办公经营环境,提升形象,深圳中集计划于2016年5月搬迁至

深圳蛇口网谷万海大厦 C 座 11 楼，该租赁场地拥有完善的租赁权属证明文件。

## (二) 知识产权

### 1、专利权

根据公司提供的专利证书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专利查询系统 (<http://cpquery.sipo.gov.cn/>) 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专利权及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如下：

#### (1) 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期限	发明人	专利权人
1	展平竹单板及其加工方法、展平竹复合地板及集装箱	发明专利	ZL 20141022 6177.3	2014.05 .26	20 年	陶仁中、徐光锐、胡九龙、黄东候、王景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2	集装箱底板用复合地板	发明专利	ZL 20121015 7300.1	2012.05 .18	20 年	陶仁中、徐光锐、黄东候、王瑞、高扬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3	集装箱底板用复合地板	发明专利	ZL 20121015 7313.9	2012.05 .18	20 年	陶仁中、徐光锐、黄东候、高扬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4	集装箱底板用竹复合胶合板	发明专利	ZL 20091022 6422.X	2009.11 .20	20 年	陶仁中、高扬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5	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发明专利	ZL 20071007 3970.4	2007.03 .30	20 年	陶仁中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6	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发明专利	ZL 20071007 3721.5	2007.03 .29	20 年	陶仁中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7	一种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发明专利	ZL 20071007 3664.0	2007.03 .23	20 年	陶仁中、戴凯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8	一种集装箱木地板的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ZL 20061006 0450.5	2006.04 .21	20 年	陶仁中、吴玮琳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9	竹木胶合板	发明专	ZL	2005.07	20	陶仁中	中集木业发展有

	及其生产方法	利	20051008 8330.1	.26	年		限公司
10	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的生产方法	发明专利	ZL 20031012 3359.X	2003.12 .11	20 年	姚谷、陶仁中、 薛小东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11	底板及其生产装置、生产工艺及采用该底板的集装箱、固定板	发明专利	ZL 20141038 0363.2	2014.08 .04	20 年	何爽、王富有、 彭稳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12	复合地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 20121009 2879.8	2012.03 .31	20 年	何爽、王富有、 彭稳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13	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及其生产方法	发明专利	ZL 20111034 6712.5	2011.11 .04	20 年	何爽、王强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14	竹木复合集装箱用底板及其生产方法	发明专利	ZL 20131063 7490.1	2013.12 .02	20 年	刘锐楷、卢建房、 李月明、 李振林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2) 实用新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期限	发明人	专利权人
1	底板带有竹青的集装箱地板箱地板及其具有的集装箱	实用新型	ZL 20152027 2361.1	2015.0 4.29	10 年	陶仁中、徐光锐、胡九龙、 黄东候、王景、 王瑞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2	面底为带竹青竹材的集装箱地板及集装箱	实用新型	ZL 20132058 9006.8	2013.0 9.23	10 年	陶仁中、黄东候、王瑞、胡 中俊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3	集装箱及面底为竹材的新型集装箱地板	实用新型	ZL 20132059 3808.6	2013.0 9.23	10 年	陶仁中、徐光锐、胡九龙、王景、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4	一种集装箱地板及集装箱	实用新型	ZL 20132037 4688.0	2013.0 6.26	10 年	陶仁中、徐光锐、胡九龙、黄东候、王景、王瑞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5	集装箱复合地板	实用新型	ZL 20132018 5203.3	2013.0 4.12	10 年	陶仁中、徐光锐、黄东候、王瑞、高扬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6	集装箱地板	实用新型	ZL 20132012 9652.6	2013.0 3.20	10 年	陶仁中、徐光锐、黄东候、王瑞、高扬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7	集装箱底板用复合地板	实用新型	ZL 20122022 7614.X	2012.0 5.18	10 年	陶仁中、徐光锐、黄东候、王瑞、高扬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8	集装箱底板用复合地板	实用新型	ZL 20122022 7647.4	2012.0 5.18	10 年	陶仁中、徐光锐、黄东候、高扬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9	一种集装箱地板	实用新型	ZL 20112056 5863.5	2011.1 2.29	10 年	陶仁中、徐光锐、卢建房、葛强胜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10	一种集装箱复合地板	实用新型	ZL 20112057 1580.1	2011.1 2.29	10 年	陶仁中、徐光锐、卢建房、葛强胜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11	集装箱地板用展平竹复合胶合板	实用新型	ZL 20102011 9589.4	2010.0 2.11	10 年	陶仁中、高扬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12	集装箱底板用竹复合胶合板	实用新型	ZL 20092026 7062.3	2009.1 1.20	10 年	陶仁中、高扬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13	集装箱底板用竹复合胶合板	实用新型	ZL 20072012 1384.8	2007.0 7.12	10 年	陶仁中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14	一种集装箱底板用竹地板	实用新型	ZL 20072012 1301.5	2007.0 7.05	10 年	陶仁中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一种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实用新型	ZL 20072012 0781.3	2007.0 6.19	10 年	陶仁中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16	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实用新型	ZL 20072011 9355.8	2007.0 3.30	10 年	陶仁中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17	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实用新型	ZL 20072011 9220.1	2007.0 3.29	10 年	陶仁中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18	一种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实用新型	ZL 20072011 9161.8	2007.0 3.26	10 年	陶仁中、戴凯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19	底板及其生产装置及采用该底板的集装箱和固定板	实用新型	ZL 20142043 6990.9	2014.0 8.04	10 年	何爽、王富有、彭稳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0	纤维增强聚合物基复合材料拼装底板	实用新型	ZL 20122058 6271.6	2012.1 1.08	10 年	何爽、王富有、彭稳、孔河清、黎泽深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21	复合地板	实用新型	ZL 20122013 2981.1	2012.0 3.31	10 年	何爽、王富有、彭稳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2	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实用新型	ZL 20112043 4538.5	2011.1 1.04	10 年	何爽、王强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3	竹材展平铣剖机	实用新型	ZL 20122068 7197.7	2012.1 2.13	10 年	刘金蕾、陶仁忠、刘锐楷、卢建房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4	竹材连丝展开铣平机	实用新型	ZL 20102051 2098.6	2010.0 8.31	10 年	丁定安、孙晓东、李阳、何合高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一种毛竹展平机	实用新型	ZL 20132051 9569.X	2013.0 8.23	10 年	郎妙国	宁国中集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3) 正在申请中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类型	专利申请号	申请日	发明人	专利申请人
1	地板、具有该地板的集装箱及该地板的制作方法	发明专利	ZL 20141025 6503.5	2014.0 6.10	陶仁中、徐光锐、胡九龙、黄东候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2	集装箱、集装箱用展平竹复合地板及其加工方法	发明专利	ZL 20141001 5244.7	2014.0 1.13	陶仁中、黄东候、徐光锐、胡九龙、王瑞、王景、胡中俊	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专利以自主研发为主，相应的专利权由公司或子公司享有。

上述部分专利权及专利申请权存在公司、子公司与中集集团及中集集团控制公司共有的情形，根据公司、中集集团提供的资料及双方共同出具的《确认函》，专利（申请）权共有主要是源于公司作为中集集团子公司接受中集集团各种研发资源支持形成的，各方对共有专利的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

同时为增强公司资产及业务独立性，公司与控股股东中集集团与 2016 年 4 月 27 日签订《专利共有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1、未经公司书面确认同意，中集集团（包括中集集团控制的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不能实施上述共有专利（申请）权，也不能以普通、独占或其他任何方式许可他人（包括中集集团控制的其他公司）使用上述共有专利（申请）权。2、公司有权自行决定单独实施上述共有专利，有权通过普通、独占等方式许可他人使用，并收取使用费。3、上述共有专利因许可他人使用而收取的使用费由公司收取，中集集团无权参与分配。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专利（申请）权共有的情形不构成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不影响公司的资产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2、注册商标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于国家工商行政总局商标局网站 (<http://sbj.saic.gov.cn/>) 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未拥有任何注册商标。

公司目前正在使用的商标系中集集团免费许可使用，双方签订《商标许可使用协议》，商标许可使用的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 月 1 日止，许可类型为在被许可方主营业务（即集装箱地板的研发、生产、销售，不含特种箱地板、车辆地板）范围内独占排他许可使用。且中集集团承诺上述许可协议可到期自动续期，具体时间需根据商标续展情况调整确认。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拥有的许可使用的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证号	注册人	商品/服务项目	有效期
1		3257944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半成品木材；胶合板；成品木材；树脂复合板；地板；三合板；已加工木材；建筑用木材；厚木板（建筑用）；制模用木材（截止）	自 2004 年 01 月 14 日至 2014 年 01 月 13 日止；已续期至 2024 年 01 月 13 日。
2		3257945		半成品木材；胶合板；成品木材；树脂复合板；地板；三合板；已加工木材；建筑用木材；厚木板（建筑用）；制模用木材（截止）	自 2004 年 01 月 14 日至 2014 年 01 月 13 日止；已续期至 2024 年 01 月 13 日。
3		4540058		地板；石膏；混泥土建筑构件；耐火材料；建筑用沥青产品；非金属碑；非金属建筑物；建筑玻璃；石头、混泥土或大理石艺术品（截止）	自 2008 年 10 月 07 日至 2018 年 10 月 06 日。



4		4540071	未加工或本加工普通金属；金属管；金属建筑材料；铁路金属材料；金属绳索；非电气金属电缆接头；金属螺丝；家具金属附件；集装箱；金属锁（非电）；金属陈列架；机械传动带用金属加固材料；金属容器；非夜明、非机械的金属牌；金属鸟舍（建筑物）；金属焊丝；金属下锚柱；医院用金属身份证明手镯；金属风标；树木金属保护器；捕野兽陷阱；普通金属艺术品；金属矿石；金属碑（截止）	自 2009 年 09 月 07 日至 2019 年 09 月 06 日
---	---	---------	---	--------------------------------------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未建立自有品牌商标的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的产品是集装箱地板，属于配件，相对于成品集装箱，公司对商标的依赖度较低；另一方面，集装箱地板是否能被最终厂商采购，直接决定因素是最终客户的供应商名录和箱厂的供应商名录，只有进入供应商名录才有参与竞价的资格，最终决定因素是产品质量，竞价的一般原则是质量优先、同等质量价格优先。

###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根据公司提供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于中国版权保护中心网站 (<http://www.ccopyright.com.cn/cpcc/index.jsp>) 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未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公司子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情况如下：

编号	登记号	分类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保护期限
1	2015SR107708	30200-0000	竹木产品销售存储管理系统软件 V1.0	湖南中集	2014-08-28	2015-06-16	50 年
2	2015SR107698	30200-0000	竹帘自动分选系统软件 V1.0	湖南中集	2014-08-20	2015-06-16	50 年

## （三）固定资产

### 1、设备



根据公司提供的固定资产清单及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固定资产的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公司名称	类型	设备名称	购置日期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宁国中集	机器设备	热压机	2007-8-15	2,793,956.00	1,065,195.23	38.12%
		1000T15 层压机	2007-11-24	1,959,179.15	786,988.74	40.17%
		600T 拼板液压机	2014-10-30	608,342.27	555,252.59	91.27%
		连续侧拼压机	2014-7-1	555,555.54	527,777.78	95.00%
		15 层热压机	2008-2-29	962,590.66	398,298.75	41.38%
		热压机(含热压机平板及备品备件)	2007-8-15	924,363.86	352,414.95	38.13%
		15 层热压机	2008-2-29	812,560.63	343,046.63	42.22%
		展平机	2013-8-10	320,512.83	264,422.95	82.50%
		展平机	2013-7-10	320,512.83	262,419.74	81.87%
		导热油炉	2008-2-25	615,382.81	253,404.21	41.18%
		15T 热压机	2011-4-30	305,016.65	203,920.74	66.86%
		单层热压机	2013-9-5	236,245.95	199,283.98	84.35%
		轨道	2008-3-25	397,901.28	169,108.32	42.50%
		单层压机	2015-1-22	170,940.18	159,188.00	93.12%
		单层压机	2015-1-22	170,940.18	159,188.00	93.12%
		锅炉	2007-8-15	420,442.44	157,886.01	37.55%
		三层热压机	2013-8-16	169,230.77	142,788.52	84.38%
		弧形毛竹展平机	2013-11-20	135,042.70	114,786.22	85.00%
		热压机(含热压机平板)	2007-8-15	299,700.00	114,260.85	38.13%
		上海快装锅炉	2007-8-15	308,025.64	113,027.95	36.69%
宽带砂光机/备品备件	2007-9-24	273,691.40	104,344.79	38.12%		
热压机(含备品备件)	2007-8-15	266,853.96	101,738.20	38.13%		

	电子设备	地磅	2011-6-4	81,091.76	13,570.70	16.73%
--	------	----	----------	-----------	-----------	--------

公司名称	类型	设备名称	购置日期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湖南中集	机器设备	1800吨26层热压机	2012-7-1	4,506,590.17	3,352,943.97	74.40%
		26层宽幅热压机	2012-8-1	2,244,430.30	1,680,122.70	74.86%
		10吨锅炉	2013-7-1	1,377,020.71	1,127,435.69	81.87%
		2000吨18层热压机	2011-10-1	1,411,338.98	967,895.48	68.58%
		锅炉除尘器	2015-12-1	918,787.06	918,787.06	100.00%
		10吨蒸汽锅炉	2012-7-1	1,199,615.09	890,513.90	74.23%
		1200吨16层热压机	2011-12-1	1,263,894.89	883,147.01	69.88%
		12层液压机	2015-12-1	732,208.01	732,208.01	100.00%
		660米滚轮架	2012-12-1	715,539.63	554,543.31	77.50%
		6吨燃煤锅炉	2012-12-1	645,537.06	500,291.10	77.50%
		液压机	2010-12-1	715,345.61	447,091.01	62.50%
		双层11节网带干燥机	2013-12-1	463,170.51	393,694.83	85.00%
		26层热压机改造	2013-12-1	468,007.58	388,409.42	82.99%
		新增26层热压机基础及辅助设施	2012-11-1	491,720.00	375,402.51	76.34%
		5台冷压机	2012-12-1	469,011.02	363,483.50	77.50%
		10吨锅炉改造	2015-12-1	363,338.62	363,338.62	100.00%
		新增26层宽幅热压机基础及辅助设施	2012-11-1	456,870.00	350,125.22	76.64%
		径向剖篾机	2015-4-1	328,205.10	310,303.02	94.55%

		半竹展平碾压机	2015-3-1	322,082.72	302,318.54	93.86%
		500KW 柴油发电机	2013-12-1	240,919.33	204,781.33	85.00%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2013-7-1	116,470.00	72,166.85	61.96%

公司名称	类型	设备名称	购置日期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嘉兴中集	机器设备	10#-14#热压机 5 台	2007-11-30	4,145,446.04	2,417,803.13	34.03%
		6#-9#热压机	2007-7-31	1,526,498.62	570,866.49	31.25%
		蒸汽锅炉及管道	2007-7-31	766,722.71	428,351.74	31.25%
		底面砂光机及生产线	2015-6-30	381,196.58	366,901.70	96.53%
		二期车间供电	2007-7-31	847,113.63	330,828.84	31.25%
		不锈钢模板 50 片	2007-11-30	656,553.99	260,630.61	34.03%
		配电房移位与增容	2007-7-31	686,718.00	251,555.57	31.25%
		1#导热油炉	2007-7-31	722,955.70	248,704.11	31.25%
		热压机回转线	2015-8-31	243,589.74	237,499.98	97.92%
		滚轮架 3	2007-7-31	632,400.00	229,827.42	31.25%
		二期冷压机	2007-7-31	636,992.79	229,326.94	31.25%
		10#-15#冷压机	2007-11-30	552,486.00	220,845.06	34.03%
		外行车钢结构	2007-7-31	536,212.25	184,005.33	31.25%
		消防系统	2007-7-31	446,761.09	175,019.29	31.25%
涂胶机流水线	2014-12-31	183,549.34	169,783.18	92.36%		

## 2、车辆

根据公司提供的车辆登记证、行驶证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车辆的情况如下：

序号	车辆类型	车牌号码	品牌	所有权人	行驶证注册日期	检验有效期至(至)
1	小型轿车	粤 BU766J	奥迪牌	深圳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2015-08-26	2017-08
2	小型越野客车	粤 B0343N	奥迪牌	深圳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2013-08-12	2017-08
3	多用途乘用车	湘 E5ZJ88	丰田牌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1-11-16	2017-11
4	小型普通客车	湘 E5ZJ99	别克牌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3-07-02	2017-07
5	轻型普通货车	湘 E5ZJ22	东风牌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4-07-04	2016-07
6	小型普通客车	湘 E5ZJ77	江淮牌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3-07-26	2017-07
7	小型普通客车	湘 E5ZJ11	-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3-06-25	2017-06
8	轿车	浙 FAN157	帕萨特牌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2006-12-13	2016-12
9	小型轿车	皖 PZJ268	天籁公爵 2.5 尊雅牌	宁国中集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2010-03-30	2017-03

上述相关资产正在办理更名手续，由中集木业变更为中集新材股份，目前虽未变更至公司名下，但公司为中集木业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更名手续不存在障碍，因此不构成本次申请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经核查：

① 公司对其所有的设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专利权、注册商标等资产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的主要财产，包括重大固定资产、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均有权利凭证。

② 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或者为其担保的情形。同时为防止上述情形，公司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专项制度加以规范。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所有权，权属清晰，证件齐备，

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公司的资产与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完全分离，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资产产权共有的情形以及对其他方重大依赖的情形。

## 十二、公司的重大债权债务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中集新材股份及其子公司已经完成和正在履行的可能对其生产、经营活动以及资产、负债和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合同，主要包括以下几类：

### （一）销售合同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重大销售合同（合同金额 600 万元以上）情况如下：

销售方	客户名称	签约时间	订单号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嘉兴中集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2014. 11	SYLE-JXZJ-DB-14010	9,903,390.00	履行完毕
嘉兴中集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2015. 4	SYLE-JXZJ-DB-15005	9,499,170.00	履行完毕
嘉兴中集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2015. 3	SYLE-JXZJ-DB-15004	8,993,450.00	履行完毕
嘉兴中集	太仓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2014. 8	TAIC-JXZJ-14005	8,064,471.25	履行完毕
嘉兴中集	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5. 1	NCSE-JXZJ-15009	8,053,409.80	履行完毕
嘉兴中集	太仓中集集装箱制	2015. 1	TAIC-JXZJ-14011	7,219,670.00	履行

	造有限公司				完毕
宁国中集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 装备有限公司	2014. 3	SYLE-NGZJDB-14002	16,992,266.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太仓中集集装箱制 造有限公司	2015. 3	TAIC-NGZJDB-15002	13,237,315.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上海中集宝伟工业 有限公司	2015. 5	SCBC-NGZJDB-15004	11,209,884.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宁波中集物流装备 有限公司	2015. 3	NB-NGZJDB-15004	11,082,365.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太仓中集集装箱制 造有限公司	2015. 1	TAIC-NGZJDB-15001	9,880,340.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太仓中集集装箱制 造有限公司	2015. 5	TAIC-NGZJDB-15008	9,094,950.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 装备有限公司	2014. 3	SYLE-NGZJDB-14001	8,320,195.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太仓中集集装箱制 造有限公司	2014. 1	TAIC-NGZJDB-14004	8,192,800.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 装备有限公司	2014. 6	SYLE-NGZJDB-14005	6,871,740.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 装备有限公司	2014. 11	SYLE-NGZJDB-14008	6,602,260.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	2015. 1	NFDW-NGZJ-DBP-15001	6,332,780.00	履行

	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完毕
宁国中集	宁波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2015. 1	NB-NGZJDB-15001	6, 332, 780. 00	履行完毕
宁国中集	太仓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2015. 4	TAIC-NGZJDB-15005	6, 332, 780. 00	履行完毕
宁国中集	太仓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2014. 11	TAIC-NGZJDB-14005	6, 198, 040. 00	履行完毕
宁国中集	宁波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2015. 6	NB-NGZJDB-15006	6, 063, 300. 00	履行完毕
浙江中集	浙江鑫隆竹业有限公司	2016. 01	ZJZJ-ZJXL-201601	10, 224, 000. 00	履行完毕
浙江中集	浙江鑫隆竹业有限公司	2016. 01	ZJZJ-ZJXL-201602	10, 195, 200. 00	履行完毕

## (二) 采购合同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重大销售合同（合同金额 200 万元以上）情况如下：

采购方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签约时间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嘉兴中集	嘉善南鹿木业有限公司	马 拉 斯 单 板 JXZJ/NLMY-VEP-140 3	2014. 2	2, 237, 545. 34	履行完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集装箱竹木底板 NGZJ-NGGSDB-15017	2015. 3.	11, 371, 275. 00	履行完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集装箱竹木底板 NGZJ-NGGSDB-15026	2015.5	9,239,139.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集装箱竹木底板 NGZJ-NGGSDB-15011	2015.3	8,786,925.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集装箱竹木地板 NGZJ-NGGSDB-15004	2015.3	8,678,090.7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集装箱竹木底板 NGZJ-NGGSDB-15002	2015.2	3,891,352.50	履行 完 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集装箱竹木地板 NGZJ-NGGSDB-15034	2015.5	7,280,595.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集装箱用竹木地板 NGZJ-NGGSDB-14011	2014	6,084,364.5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集装箱用地板 NGZJ-NGGSDB-15054	2015.12	5,022,529.21	正在 履行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集装箱竹木底板 NGZJ-NGGSDB-15003	2014.12	5,021,100.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集装箱用竹木地板 NGZJ-NGGSDB-14022	2014.8	4,518,982.5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集装箱底板 NGZJ-NGGSDB-15002	2015.1	3,891,352.5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集装箱用竹木底板 NGZJ-NGGSDB-15012	2015.2	3,765,825.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集装箱用地板 NGZJ-NGGSDB-14039	2014.12	3,723,982.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集装箱用竹木地板 NGZJ-NGGSDB-14013	2014.6	3,272,083.5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集装箱用地板	2014.12	2,984,101.80	履行



	有限公司	NGZJ-NGGSDB-14040			完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 有限公司	集装箱用竹木地板 NGZJ-NGGSDB-14014	2014	2,873,185.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 有限公司	集装箱用竹木地板 NGZJ-NGGSDB-14019	2014	2,719,762.5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 有限公司	集装箱用竹木地板 NGZJ-NGGSDB-14020	2014.7	2,677,920.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 有限公司	集装箱用竹木地板 NGZJ-NGGSDB-14028	2014.9	2,632,365.00	履行 完毕
宁国中集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 有限公司	集装箱用竹木地板 NGZJ-NGGSDB-14012	2014.5	2,408,655.00	履行 完毕
浙江中集	龙游鑫隆贸易有限 公司	集装箱用地板 ZJZJ-LYXL201601	2016.01	9,975,500.00	履行 完毕
浙江中集	龙游鑫隆贸易有限 公司	集装箱用地板 ZJZJ-LYXL201602	2016.01	9,947,400.00	履行 完毕
浙江中集	浙江腾龙竹业集团 有限公司	集装箱用地板 ZJZJ-TLZY-14007	2014.11	4,547,475.00	履行 完毕
浙江中集	浙江腾龙竹业集团 有限公司	集装箱用地板 ZJZJ-TLZY-14005	2014.8	3,166,390.00	履行 完毕

### (三) 重大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已经履行和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授信合同、委托贷款合同如下：

#### 1、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人	贷款金额 (万元)	贷款期限	利率	用途	担保
1	中财自营 (2014)	湖南 中集	中集 财务	200.00	2014.01.06- 2015.01.06	以贷款实际发放日有 效的12个月中国人民	经营 周转	无

	W001号					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为基准下浮12.50%		
2	中财自营 (2014) W002号	湖南 中集	中集 财务	600.00	2014.03.17- 2015.03.17	以贷款实际发放日有效的12个月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为基准下浮12.50%	经营 周转	无
3	中财自营 (2014) W007号	湖南 中集	中集 财务	100.00	2014.08.18- 2015.08.18	以贷款实际发放日有效的12个月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为基准下浮12.50%	经营 周转	无
4	中财自营 (2014) W008号	湖南 中集	中集 财务	1,240.00	2014.08.18- 2015.08.18	以贷款实际发放日有效的12个月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为基准下浮12.50%	经营 周转	无
5	中财自营 (2014) W006号	湖南 中集	中集 财务	2,000.00	2014.08.13- 2015.08.13	以贷款实际发放日有效的12个月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为基准下浮12.50%	经营 周转	无
6	中财自营 (2015) W003号	湖南 中集	中集 财务	200.00	2015.03.10- 2016.03.10	4.90%	经营 周转	无

备注：截止2015年12月31日，以上借款均已归还，无余额。

## 2、授信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授信方	被授信方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期间	担保人	担保方式
1	JX嘉善2011 授总00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	嘉兴 中集	3000.00	2015.3.19-2 016.3.18	中集 集团	连带责任担保

2	中财授信 (2016) W001号	中集集团财务有 限公司	浙江 中集	2000.00	2016.01.28- 2017.05.31	无	无
---	-------------------------	----------------	----------	---------	---------------------------	---	---

### 3、委托贷款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委托人	借款人	贷款人(受 托人)	贷款金额 (万元)	贷款期限	利率
1	(2015) W001	扬州润扬物流 装备有限公司	嘉兴 中集	中集集团财 务有限公司	1,400.00	2015.3.18 至 2016.3.18	4.9%

备注：扬州润扬物流装备有限公司系中集集团控制的公司

#### (四) 前五大应收款和应付款

##### 1、应收账款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开转让说明书》，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为58,894,865.42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78.69%，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1年以内	15,855,060.42	21.18
青岛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1年以内	15,609,270.40	20.85
天津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货款	1年以内	10,409,024.60	13.91
浙江鑫隆竹业有限公司	货款	1年以内	10,199,000.00	13.63
浙江腾龙竹业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1年以内	6,822,510.00	9.12
合计			58,894,865.42	78.69

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均是公司关联方。截止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2、应付账款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开转让说明书》，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前五大

应付账款余额为 40,589,412.51 元，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64.06%，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徐州中集	货款	27,143,706.69	1 年以内	42.84%
浙江鑫隆	货款	3,890,376.00	1 年以内	6.14%
邵阳佰龙竹木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3,506,008.03	1 年以内	5.53%
瑞丽市涵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3,047,692.00	1 年以内	4.81%
淮滨县富华木业有限公司	货款	3,001,629.79	1 年以内	4.74%
合计		40,589,412.51		64.06%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五) 重大侵权之债

根据公司的声明与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 and 人身权等原因而产生的侵权之债。

综上，根据公司提供的材料、声明与承诺及《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所律师认为：

1、公司正在履行的上述重大合同合法有效，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合同的履行不存在对公司经营活动及本次申请挂牌产生重大影响的潜在法律风险。

2、公司金额较大的应收、应付账款均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发生，合法有效。

3、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无其他重大债权债务关系以及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形。

4、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 十三、公司的重大资产变化、对外投资、收购兼并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及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资产变化、对外投资及收购兼并如下:

(一)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曾一次增加注册资本,一次减少注册资本,相关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之【“七、公司的股本及其演变”】部分。

#### (二) 公司的对外投资

公司的对外投资相关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之【“八、公司的附属企业”】部分。

(三)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除前述已披露的情形以外,公司无其他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收购或出售重大资产等行为。

(四)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无资产置换、资产剥离、出售资产、也无该等行为的计划。

(五)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除前述已披露的对外投资情形外,公司无其他对外股权投资,未实施也未计划实施对其他企业的收购兼并。

### 十四、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1、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有限公司进行的历次公司章程变更,均已履行了法定程序,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2016年3月1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中集新材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根据《公司法》制定了《公司章程》并于2016年3月24日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章程》的制定及修改均已履行了法定程序,现行《公司章程》的内容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十五、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 （一）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选举了公司董事、监事并聘请了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为股东代表监事，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管理和生产经营活动的要求。

### （二）公司具有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控制制度

根据公司提供的材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内控制度。

### （三）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

#### 1、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1）2016年3月1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与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制定内控制度、申请挂牌并公开转让、协议转让等相关事宜。

（2）2016年3月24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并确认公司与中集集团之间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预计公司201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对报告期内公司与中集集团的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定价公允性进行确认，同时对公司2016年度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 2、公司董事会召开情况

2016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田化为公司董事

长，任期三年，聘任刘松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聘任邓武罡、陶仁中及张又清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聘任高鸣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审议通过申请挂牌并公开转让、协议转让等相关事宜。

### 3、公司监事会召开情况

(1) 2016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颖为第一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 十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 (一)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 1、董事

黄田化，男，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0年9月至1984年7月，本科就读于大连铁道学院焊接工艺及设备系；1984年7月至1988年2月，就职于铁道部株洲车辆厂，任焊接工艺员、工程师；1988年2月至1995年1月，就职于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任工程师；1995年1月至1999年10月，就职于上海中集冷藏箱制造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1999年10月至今，任青岛中集冷藏箱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3月至今，任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2年3月至今，任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6月至今，任中集冷链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3月至2016年3月，任中集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5月至今，任中集集团冷链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深圳中集电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3月至今，任中集新材股份董事长；

吴三强，男，汉族，1971年1月28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身份证号：41030519710128\*\*\*\*，住址：深圳市南山区海月路海月花园\*\*\*\*。1988年9月至1992年7月，本科就读于北京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系；1992年7月至

1993年9月，就职于中信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任经济计划处科员；1993年9月至1996年7月，硕士就读于北京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系；1996年7月至2002年10月，就职于香港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任码头管理部经理；2002年10月至2008年9月，就职于中集车辆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战略发展部经理、营销管理部经理；2008年9月至2010年8月，就职于中集车辆营销服务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并购总监、法律事务部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中世运（北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主任；2016年3月至今，任中集新材股份董事。

杨榕，女，汉族，1975年6月29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身份证号：43060319750629\*\*\*\*，住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康佳苑\*\*\*\*。1993年9月至1997年7月，就读于西北工业大学管理工程专业；1997年7月至1999年4月，就读于西北工业大学财务管理专业。1999年4月至2005年11月，工作于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中心总经理；2005年11月至2006年11月，工作于华侨城集团公司，任财务部副总经理；2006年11月至2007年11月香港华侨城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兼职）；2007年11月至2009年11月，工作于华侨城集团公司，任审计部副总经理；2009年11月至2014年5月，工作于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4年5月至今，工作于中集集团，任中集集团资金管理部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中集新材股份董事。

刘松，男，汉族，1972年5月24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52252719720524\*\*\*\*，住址：深圳蛇口蓝天路后海公馆\*\*\*\*。1989年9月至1993年7月，本科就读于贵州财经学院计划统计系；1993年7月至1997年3月，就职于贵州虹山轴承总公司，任企管法规部主管；1997年3月至1998年8月，就职于深圳明珠通信有限公司，历任人力资源部主管、工程技术部主管；1998年8月至2003年3月，就职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企业管理部助理经理；2003年3月至2010年1月，就职于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历任绩效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企划发展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0年1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中国天然资源有限公司，任总裁助理及能源事业部副总经理；



2011年5月至2013年3月，就职于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常务副主任；2013年3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中集新材有限，任常务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中集新材股份董事、总经理。

黄心安，男，汉族，1964年10月6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身份证号：31010419641006\*\*\*\*，住址：深圳市南山区爱榕园\*\*\*\*。1981年9月1日至1985年8月31日，就读于上海交通大学船舶及海洋工程系；1985年9月1日至1988年3月31日，就读于上海交通大学船舶及海洋工程系结构动力学。1988年3月至1991年2月，工作于交通部广州信息技术研究所，任工程师；1991年2月至1993年2月，工作于深圳华佳实业有限公司，任工程师；1993年2月至1998年3月，工作于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1998年3月至2000年4月，工作于深圳中集重型机械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2000年4月至2006年10月，工作于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任部门副经理；2006年10月至2011年12月，工作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2012年1月至今，工作于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任营运管理部采购管理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中集新材股份董事。

黄松，男，汉族，1976年12月6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身份证号：34222119761206\*\*\*\*，住址：深圳市南山区石鼓路菁英家园。1994年9月至1998年7月，就读于电子科技大学投资经济专业；1998年9月至2000年7月，就读于四川大学技术经济及管理学院。2000年7月至2001年4月，工作于TCL王牌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任市场部文员；2001年4月至2004年3月，工作于深圳市汇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投资部投资经理；2004年3月至2011年5月，工作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有限公司，任战略发展部产业管理部经理；2011年5月至今，任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总经理助理；2016年3月至今，任中集新材股份董事。

陈涌泉，男，汉族，1967年2月21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身份证号：32060219670221\*\*\*\*，住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九路一间公寓\*\*\*\*。1988年8月至1990年2月，就职于南通锅炉厂，任财务科副科长；1990年2月至2004年9月，就职于南通中集顺达集装箱有限公司，任财务部主任、副经理；

2004年9月至2013年3月，就职于新会中集基地，任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2013年3月至今，任中集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职能管理部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2016年3月至今，任中集新材股份董事。

## 2、监事

王颖，女，汉族，1965年2月9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身份证号：31010119650209\*\*\*\*，住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石鼓路菁英家园\*\*\*\*。1985年9月至1989年8月，就读于上海海运学院财会专业；1989年8月至1992年8月，工作于中国远洋运输总公司，任财务处助理会计师；1992年8月至1995年8月，工作于中远海上电子设备公司，任财务部经理/会计师；1995年8月至1998年2月，工作于中远散货运输有限公司，任财务处综合会计科科长；1998年2月至2009年6月，工作于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任监督部财务审计处处长/经理/高级会计师；2009年6月至2015年4月，工作于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任监督部总经理；2015年4月至今，工作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审计监察部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中集新材股份监事。

罗少兵，男，197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年7月至1994年8月，就读于沈阳高等工业专科学校焊接结构与制造专业；1994年8月至1998年9月，就职于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质控部，任文员；1998年9月至2004年11月，就职于银路木业（柬埔寨）有限公司木山部，任助理经理；2004年11月至2010年5月，就职于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业务经理部和资源采购部，历任科长、助理经理；2010年5月至2013年9月，就职于苏里南特高霸林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3年9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中集新材有限综合管理部，历任助理经理、副经理，同时兼任深圳中集综合管理部和营销服务部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中集新材股份职工监事、综合管理部副经理、深圳中集综合管理部和营销服务部经理。

高扬，女，198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9月至2004年7月，本科就读于东北林业大学林产化工专业；2004年7月至2007年3月，就职于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为品质保证部文员；2007年4月至2016年

3月，就职于中集新材有限，历任材料开发部工程师、副科长、综合管理部运营分析专员；2016年3月至今，任中集新材股份监事、综合管理部运营分析专员。

###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5名，分别为：总经理刘松，副总经理邓武罡、陶仁中、张又清，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高鸣。

刘松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之【十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部分。

高鸣，男，汉族，1967年2月21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42010619670221\*\*\*\*，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招商桃园\*\*\*\*。1986年9月至1990年7月，本科就读于中南财经大学工业经济系；1990年7月至1994年4月，就职于湖北省黄冈市企业局，历任科员、财务经理；1994年4月至1995年5月，就职于深圳华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1995年5月至1996年5月，就职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管理部文员；1996年5月至1998年6月，就职于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1998年6月至2000年12月，就职于银路木业（柬埔寨）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0年12月至2003年10月，就职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3年10月至2009年1月，就职于宁波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兼财务经理，期间获得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2009年1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1年5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中集新材股份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邓武罡，男，1969年11月8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9月至1991年7月，就读于西安交通大学；1991年7月至1993年2月，就职于武汉钢铁公司，任铁合金厂技术员；1993年2月至1995年2月，就职于爱默生电气（深圳有限公司）亚洲科技中心，任销售工程师；1995年2月至2014年2月，就职于中集集团，任集装箱营运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14年2月至2016年3月任中集新材有限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中集新材股份副总经理。

陶仁中，男，汉族，1964年11月23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身份证号：34010419641123\*\*\*\*，住所：广东省江门市院士路中天国际嘉华苑\*\*\*\*。1984年7月至1988年7月，本科就读于安徽农学院林学系；1988年7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安徽农业大学森林利用学院，任讲师；1994年7月至1997年7月，研究生就读于安徽农业大学森林利用学院木材科学与技术专业；1998年12月至2000年7月，就职于深圳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0年7月至2001年1月，就职于苏里南特高霸林业公司，任工程师；2001年1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历任材料开发部工程师、材料开发部经理、材料实验室主任、研发中心副主任；2011年3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中集新材有限，历任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中集新材股份副总经理。

张又清，男，汉族，1957年8月28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身份证号：44040119570828\*\*\*\*，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蔚蓝海岸。1978年3月至1981年12月，就读于湖南中南大学铁道学院机械系。1982年2月至1987年7月，工作于铁道部武汉机械研究设计院，任课题组长；1987年8月至1991年12月，工作于珠海市万宝集团电冰箱公司，任技术主管、副总工程师；1992年至1992年8月，工作于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二厂，任生产总调度、工会主席；1992年8月至1995年2月，工作于中集南方集装箱公司生产部，任工程师；1995年2月至1998年4月，工作于新会中集集装箱公司，任总经理助理、总办主任；1998年4月至2004年3月，工作于中集银路木业（柬埔寨）有限公司，任副总—总经理；2003年3月至2008年3月，工作于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4年3月至2008年3月，工作于新会中集木地板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7年12月至2011年6月，工作于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1年7月至2013年5月，工作于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3年5月至2016年3月，工作于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以及工作于中集新材有限，任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中集新材股份副总经理、深圳中集总经理。

根据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核查表》、《无犯罪记录证明》、董监高出具的《关于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的确认函》，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未发现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

的情形，也未发现其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1) 近二年内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2) 因涉嫌违法违规行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

(3) 近二年内对所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

(4) 近二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5) 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经核查中国证监会网站上的市场禁入人员公示信息，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的确认函》，没有发现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中集新材股份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

董监高姓名	公司任职	对外兼职	
黄田化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青岛中集冷藏箱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青岛中集特种冷藏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集冷链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中集集团冷链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裁助理
		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深圳中集电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太仓中集冷藏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吴三强	董事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秘办主任
		中世运（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杨榕	董事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管理部总经理
刘松	董事、总经理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宁国中集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浙江中集腾龙竹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浙江鑫隆竹业有限公司	董事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
		内蒙古呼伦贝尔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董事
		徐州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董事
		深圳市德鑫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黄松	董事	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研究发展部总经理助理
		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陈涌泉	董事	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总办主任、职能管理部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
黄心安	董事	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营运管理部采购管理经理
		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董事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王颖	监事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监察部副总经理
罗少兵	监事	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部经理、营销服务部经理
高扬	监事	深圳前海安瑞信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人委派代表
高鸣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监事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监事
		宁国中集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监事
		深圳市德鑫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张又清	副总经理	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陶仁中	副总经理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中集腾龙竹业有限公司	董事
邓武罡	副总经理	无	

(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与任何公司签署过竞业禁止协议，也未在劳动合同中作出过竞业禁止相关的约定。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

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3) 尚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 (三)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 1、董事变化情况

2009年1月10日，中集木业股东会作出决议，选举吴发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选举张宝清先生、刘斌先生、金建隆先生、秦钢先生为公司董事。

2013年7月1日，中集木业股东会作出决议，选举刘学斌为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选举程克青、胡志伟、黄松、黄心安为公司董事会董事。

2016年3月1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黄田化、吴三强、杨榕、黄心安、黄松、刘松及陈涌泉组成第一届董事会成员。

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为：董事长黄田化、董事吴三强、杨榕、黄心安、黄松、刘松及陈涌泉。

#### 2、监事变化情况

2009年1月10日，中集木业股东会作出决议，选举王建中先生为公司监事。

2013年7月1日，中集木业股东会作出决议，选举高鸣为公司监事。

2016年3月7日，中集新材有限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罗少兵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3月1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王颖、高扬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公司现任监事会成员为：监事会主席王颖，监事罗少兵、高扬。

#### 3、总经理变化情况

2009年1月10日，中集木业董事会作出决议，聘任张宝清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

2013年7月1日，中集木业董事会作出决议，聘任刘学斌担任公司总经理。

2014年2月20日，中集木业董事会作出决议，聘任黄田化担任公司总经理。

2016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刘松为总经理。

公司现任总经理为刘松。

#### 4、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2013年7月1日，中集木业董事会作出决议，聘任高鸣担任公司财务经理；聘任刘松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张又清及陶仁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014年2月20日，中集木业董事会作出决议，聘任邓武罡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同意周和平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2016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高鸣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聘任张又清、陶仁中及邓武罡为副总经理。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任职没有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的规定。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实质上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 十七、公司的核心技术及核心技术人员

### （一）公司的核心技术

根据公司提供的业务资料、说明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司的核心技术为克隆面木地板、PSF面木地板、PSF面竹木复合地板、竹席面竹木复合地板、展平竹复合地板相关技术。

克隆面木地板，使用克隆木、马拉斯等硬木和速生材杨木、桉木等软木为原材料，采用独特结构工艺组胚，热压胶合而成，地板强度高，性能稳定，面板耐磨性好。

PSF面木地板，地板表面覆PSF装饰纸，经刻有纹理的钢板热压，形成光亮且有纹理的表面，外观美观，具有出色的防水性能和防滑性能。



PSF 面竹木复合地板，通过改进传统竹帘，运用新型竹木复合理论，使竹帘规模化应用于集装箱地板生产。原材料大量使用速生木材和竹材，其具有生长周期短，价格低等优点，摆脱了传统集装箱地板对珍惜硬木木材的依赖，减少了因树木砍伐对环境的破坏，降低了原材料成本，因此产品具有具有较好的环保性和成本优势。

竹席面竹木复合地板，将 1.0mm 厚的竹席至于浸渍胶水中浸渍，晾干，覆于地板表面热压，形成具有竹材纹理的面板，具有防水和防滑性能，可满足特定客户需求。

展平竹复合地板，为中集新材研发的新一代竹木复合地板。该产品是对传统竹木复合地板的升级换代。产品获得了多项国家发明专利。展平竹复合地板使用厚度不小于 4.5mm 的展平竹片作为面底板材料，其中底板还留有竹青。地板强度高，性能稳定，且具有卓越的表面耐磨损性能，能够延长地板的使用寿命，减少因地板损伤而造成的集装箱维修。展平竹复合地板中竹材使用比例达到 70% 以上。展平竹复合地板的应用将极大减少甚至消除集装箱地板行业对热带雨林木材资源的消耗。

公司的核心技术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任职期间研发形成，在研发过程中均利用公司的资金、设备等物质技术条件进行独立自主研发，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情形，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截止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未收到第三人关于公司侵犯其知识产权的主张或对公司拥有知识产权提出的异议，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预见的由第三人提起的知识产权侵权诉讼或仲裁。

## （二）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出具的《确认函》，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年龄	学历/学位	职务	部门	公司
陶仁中	51	硕士	副总经理	技术管理部	中集新材股份
黄东候	36	学士	副经理	技术管理部	中集新材股份 深圳中集
徐光锐	34	学士	副经理	技术管理部	中集新材股份
王景	29	学士	工程师	技术管理部	中集新材股份 深圳中集

卢建房	37	学士	经理	技术质控部	湖南中集
胡九龙	27	学士	主任	技术质控部	嘉兴中集
何爽	43	大专学历	总经理助理	-	嘉兴中集

上述核心技术人员的简历如下：

陶仁中的简历信息详见“十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黄东候，男，197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6月毕业于东北林业大学；2003年6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任材料开发部助理经理；2012年3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中集新材有限，任技术管理部副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中集新材股份技术管理部副经理。

徐光锐，男，198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6月毕业于南京林业大学。2005年8月至2006年5月，就职于深圳市深帝木业有限公司中纤板厂，任技术员；2006年5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任材料开发部副科长；2011年3月至2013年3月，就职于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材料开发部，任助理经理；2013年3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中集新材有限，任技术管理部副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中集新材股份技术管理部副经理。

王景，男，198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6月毕业于安徽省农业大学；2011年11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中集新材有限，任技术管理部工程师；2016年3月至今，任中集新材股份技术管理部工程师。

卢建房，男，197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6月毕业于东北林业大学。2003年6月至2011年7月，就职于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任材料开发部工程师；2011年7月至今，就职于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任技术质控部经理。

胡九龙，男，198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6月毕业于安徽省农业大学。2011年7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技术管理部，任工程师；2015年4月至今，任职于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任技术质控部主任。

何爽，男，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6月毕业于西南政法学院。1994年7月至1998年9月，就职于重庆通用机器厂，任调度员；1998年9月至2008年11月，就职于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历任生产部调度员、业务经营部科长；2008年11月至今，就职于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

根据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出具的《说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与各自原用人单位未签订《保密协议》和《竞业限制协议》，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情形，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如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商业秘密而产生任何法律责任，均由核心技术人员本人自行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的，由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全额补偿公司。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为相应核心技术及知识产权的所有权人。公司所拥有的知识产权不涉及到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或职务成果，不存在潜在纠纷，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与原就职单位的竞业禁止约定的情形，公司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 （三）公司稳定核心技术人员的措施

为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公司为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已采取或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无固定期限或长期的劳动合同，合同中依法对保守商业秘密和不正当竞争情况进行了约定，从制度上保证上述核心人员与公司建立稳固关系。

（2）搭建薪酬绩效平台，建立合理的薪酬激励体系、绩效考核机制，明确人才职业发展的考核方式及目标，为人才的职业生涯发展提供有效的内部考核及奖励措施。

（3）深化内部培养机制，通过建立符合职业生涯发展路径的内部培训体系，以更好地帮助公司人员实现职业目标。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核心技术通过合法受让而取得，不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核心技术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期间的职务技术成果。公司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的所有权属于公司所有且应用于主要产品之中。公司产品所使用的核心技术真实、合法。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现有的核心技术系公司通过合法受让而取得，无涉及侵害第三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无潜在的法律纠纷风险。

## 十八、公司的税务

### （一）税务登记

公司现持有东莞市市工商局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684462651Q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二）公司及其子公司适用的税种、税率

根据公司所提交的相关税收资料及《审计报告》，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 （三）税收优惠及财政补助

#### 1、税收优惠

2012 年 11 月 12 日，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取得编号为 GR20124300023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14 年享受 15% 的所得税税率。

2015 年 10 月 28 日，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取得编号为 GF20154300011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15 年享受 15% 的所得税税率。

#### 2、财政补助

根据公司提供的财政补助相关资料及《审计报告》，公司报告期内的财政补助情况如下：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财政拨款	9,300.00	302,500.00
税收返还	5,741.00	42,565.09
财政贴息	1,133,500.00	311,800.00
技术补贴	10,000.00	80,000.00
基础设施建设基金	-	1,000,000.00
小 计	1,158,541.00	1,736,865.09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占公司的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政府补助	1,158,541.00	1,736,865.09
利润总额	28,558,215.58	68,495,272.11
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	4.06	2.54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政府补助占当年度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54%、4.06%。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包括财政拨款、基础设施建设基金、财政贴息等，占利润总额比重较小，公司对政府补助不存在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的政府补助清单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时间	批准部门	资助/奖励具体情况			备注
				类型	主要内容	金额 (万元)	
1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嘉善县魏塘街道	2013 年魏塘街道财政专项资金	列入省级新产品计划项目 2 个以上 (3 个)	0.10	财政拨款
2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嘉善县魏塘街道	魏塘街道 2013 年授权、2014 年申报的专利专项资金	底板及其生产装置、生产工艺及采用该底板的集装箱、固定板	0.10	财政拨款
3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嘉善县魏塘街道	魏塘街道 2013 年授权、2014 年申报的专利专项资金	底板及其生产装置及采用该底板的集装箱和固定板	0.05	财政拨款

4	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2014年6月	江门市新会区政府	专项奖励扶持资金	专项奖励扶持资金-大鳌财政所	30.00	财政拨款
5	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2014年4月	新会区国家税务局会城税务分局	减免税款	4月售卖已使用固定资产增值税减半征收	0.25	税收返还
6	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2014年9月	新会区国家税务局会城税务分局	减免税款	9月售卖已使用固定资产增值税减半征收	3.97	税收返还
7	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	新会区国家税务局会城税务分局	减免税款	11月售卖已使用固定资产增值税减半征收	0.04	税收返还
8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4年7月	绥宁县财政局	财政贴息	财政贴息补助	31.18	财政贴息
9	宁国中集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	宁国市林业局	2014年森林认证补助	2014年CFCC森林认证补助	8.00	技术补贴
10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	绥宁县县政府	政府补助	基础设施建设基金	100.00	基础设施建设基金
11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	嘉善县科技局	2015年度县级专利专项资金补助	底板及其生产装置及采用该底板的集装箱和固定板	0.63	财政拨款

12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	嘉善县魏塘街道	2015年魏塘街道科技项目(专利)财政扶持资金	地板构件	0.10	财政拨款
13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	嘉善县魏塘街道	2015年魏塘街道科技项目(专利)财政扶持资金	地板单元	0.10	财政拨款
14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	嘉善县魏塘街道	2015年魏塘街道科技项目(专利)财政扶持资金	地板构件	0.05	财政拨款
15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	嘉善县魏塘街道	2015年魏塘街道科技项目(专利)财政扶持资金	地板单元	0.05	财政拨款
16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	绥宁县地税局	税收返还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0.57	税收返还
17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5年5月	绥宁县县政府	政府奖励	推新工作先进奖	0.60	财政贴息
18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5年1月	绥宁县财政局	财政贴息	财政贴息补助	77.75	财政贴息
19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5年9月	绥宁县财政局	财政贴息	财政贴息补助	35.00	财政贴息

#### (四) 纳税情况

2016年2月22日,东莞市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松国税证【2016】19号)以及东莞市地方税务局出具《涉税证明》(东地税证字2016000941号),在2014年

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未发现公司存在欠税、偷漏税行为及其他重大违法行为。

2016年2月24日，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出具《税务违反记录证明》(深国税证(2016)第05087号)以及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出具《税务违反记录证明》(深地税蛇违证[2016]10000130号)，在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未发现深圳中集有税务违法记录。

2016年2月22日，龙游县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浙江中集自2013年10月至2015年12月未发现税收违法、违规行为记录。2016年2月23日，龙游县国家税务局出具《涉税事项调查证明材料》及《纳税证明》，浙江中集自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无欠税、无违法记录、未受到税务部门处罚。

2016年2月19日，绥宁县地方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出具《证明》，暂未发现有涉税事项违规的现象。绥宁县国家税务局出具《税务违反记录证明》，未发现湖南中集自2008年7月16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有重大税务违法记录。

宁国市国家税务局开发区税务分局出具《宁国市开发区国税完税证明》以及宁国市地方税务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出具《宁国市开发区地税完税证明》，证明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宁国中集依法纳税及申报，无欠税、无罚款情况。

2016年2月22日，嘉善县地方税务局开发区分局出具《证明》，证明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未发现嘉兴中集有重大税务违法记录。同日，嘉善县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及嘉善县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证明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未发现嘉兴中集有重大税务违法记录。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确认文件、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材料，公司报告期内能够遵守国家税收方面的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有关税收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各税项均正常申报缴纳，依法纳税，不存在因违反税收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



## 十九、公司的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安全生产、劳动用工

### （一）环境保护

#### 1、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管理名录所指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酿造、造纸、发酵）、纺织、制革共14个行业大类。经核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集装箱地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中的“2033 地板制造”及属于《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中的“C20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不在《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征求意见稿）》所列重污染行业之列。

经核查公司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 2、公司日常环保及执行情况

（1）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集装箱地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中公司作为控股型公司，主要负责订单分配、管理与研发工作，子公司深圳中集、浙江中集主要负责采购和销售相关业务，公司及子公司深圳中集、浙江中集未直接从事生产相关业务活动。公司、深圳中集及浙江中集的日常经营不存在涉及环保的建设项目的改建或扩建事宜，对周围环境不存在废气、废水、废渣的排放。因此公司及子公司深圳中集、浙江中集无需办理环评及排污许可证等行政许可手续。

（2）湖南中集主要负责集装箱地板的生产，其取得的环保相关许可手续如下：

2009年6月25日，邵阳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年产2万立方米集装箱竹木复合地板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邵市环评[2009]50号），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绥宁县城市总体规划，同意环评报告提出的项目总量控制指标等事项。

2010年9月20日，绥宁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试生产的批示》，同意湖南中集进行试生产，并落实相关环保措施与要求。

2016年1月20日，邵阳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年产2万立方米集装箱竹木复合地板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邵市环函[2016]7号），年产2万立方米集装箱竹木复合地板生产项目复合废水、废气、噪声及总量控制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同意竣工环境环保验收。

2016年4月5日，湖南中集取得绥宁县环境保护局颁发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湘环（2016）字第（001）号]，有效期自2016年4月5日至2017年4月4日。

（3）嘉兴中集主要负责集装箱地板的生产，其取得的环保相关许可手续如下：

2006年1月10日，嘉善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报告表批复[2006]014号），对嘉兴中集年产各类木制品12万立方米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作出同意建设批复，并提出相应环保要求。

2006年2月27日，嘉善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报告表批复[2006]045号），对嘉兴中集年产各类木制品12万立方米项目新增导热油锅炉项目环境影响补充报告作出批复，并提出相应环保要求。

根据嘉兴中集提供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2011年6月21日，项目验收小组（嘉善县魏塘街道、县环境监测站、魏塘环境保护所和嘉兴中集）检查对前述项目进行验收，并出具《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阶段性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嘉兴中集的“年产集装箱地板12万立方米，实际年产5万立方米”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经项目验收小组检查，厂界昼间噪声、颗粒物无组织、甲醛废气、生活污水和锅炉废气均达标排放，依法进行竣工验收。

2015年10月28日,嘉善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嘉善县排污权分配量核定反馈单》,核定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2016-2020年排污权分配量为:化学需氧量0.0858吨/年,二氧化硫6.7069吨/年,氨氮0.0087吨/年,氮氧化物2.464吨/年。

2016年4月26日,嘉兴中集取得嘉善县环境保护局颁发的《浙江省排污许可证》(编号:浙FA2016A0139),有效期限自2016年4月26日起至2017年4月26日止。

(4)宁国中集取得的环保相关许可手续如下:

2007年7月,宣城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出具关于宁国中集“年产各类竹木制品5万立方米”项目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认为该项目建设从环保角度出发是合理可行的。

2007年8月15日,宁国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环评批复意见:宁国中集建设的年产各类竹木制品5万立方米项目属于国家政策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宁国市城市规划,原则同意建设。

2007年11月21日,安徽省宁国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出具《监测报告》(编号:2007环验监字095号),宁国中集的“年产各类竹木制品5万立方米”项目符合相关的工业企业噪音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废水排放标准。

根据公司提供《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登记卡》等文件,2007年11月23日,宁国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建设项目环保验收意见:宁国中集“年产各类竹木制品5万立方米”项目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予以验收。

根据宁国中集出具的说明,由于经济市场等客观原因变化影响,宁国中集已于2014年8月停止集装箱地板的生产相关经营活动,仅保留从事贸易活动。2016年4月25日,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上述情况说明予以盖章确认。

报告期内宁国中集存在未取得排污许可证而进行生产的情形,主要系宁国中集管理层环保合规意识薄弱,但宁国中集已经取得环评批复并通过环保监测和验收,相关环保手续较为齐全。另宁国中集已经停止生产而仅从事贸易活动,对周围环境不存在废水、废气、废渣的排放,无法补办排污许可证也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且控股股东

中集集团已出具承诺函，承诺补偿宁国中集如因上述瑕疵被环保主管部门处罚所遭受的经济损失。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宁国中集的上述瑕疵不构成本次申请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2016年2月25日，绥宁县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证明湖南中集在2008年7月16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没有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被本局处罚的记录。

2016年2月25日，嘉善县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证明嘉兴中集2012年1月1日至今未受到过环保处罚。

根据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出具的《确认函》，公司及子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不存在因环境保护而产生任何侵权之债或其他纠纷，也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本所律师查询东莞市环境保护公众网(<http://dgepb.dg.gov.cn/>)，报告期内，公司不在环保系统查处违法企业名单中。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环境保护方面合法合规。

## (二) 产品质量

(1) 根据公司提供的认证证书相关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各子公司 FSC 认证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编号	颁发机构	备注
1	FSC 认证	BV-FM/COC-020727	Bureau Veritas	湖南中集
2	FSC 认证	BV-FM/COC-787371	Bureau Veritas	嘉兴中集
3	FSC 认证	BV-FM/COC-787373	Bureau Veritas	宁国中集
4	FSC 认证	BV-FM/COC-787370	Bureau Veritas	徐州中集

5	FSC 认证	SGSHK-COC-010218	Societe Generale de Surveillance S. A.	浙江中集
---	--------	------------------	--	------

(2) 根据公司提供的质量标准相关资料, 并经本所律师核查, 公司执行的质量标准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类别	标准规范	标准名称	备注
1	克隆面木地板	国家标准 1) GB/T19536-2015 2) GB/T17657-2013	1) 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2)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	视匹配的产品类别, 确定适用标准
2	PSF 面木地板	国家标准 1) GB/T19536-2015 2) GB/T17657-2013	1) 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2)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	视匹配的产品类别, 确定适用标准
3	PSF 面竹木复合地板	国家标准 1) GB/T19536-2015 2) GB/T17657-2013	1) 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2)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	视匹配的产品类别, 确定适用标准
4	竹席面竹木复合地板	国家标准 1) GB/T19536-2015 2) GB/T17657-2013	1) 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2)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	视匹配的产品类别, 确定适用标准
5	展平竹复合地板	国家标准 1) GB/T19536-2015 2) GB/T17657-2013	1) 集装箱底板用胶合板 2)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	视匹配的产品类别, 确定适用标准

2016年2月22日, 龙游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行政证明书》, 截至2016年2月22日止, 未发现浙江中集有违反市场监督管理法律法规的违法行为。

邵阳市绥宁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 证明湖南中集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 没有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而受到我局行政处罚。

绥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证明》, 证明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 本局未发现湖南中集有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的不良行为。

2016年2月19日, 宁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 证明在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 未发现宁国中集有违反工商行政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2016年2月22日, 嘉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市场监督信用证明》, 证明在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嘉兴中集无行政处罚等失信记录。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近两年不存在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行为，公司的质量标准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 （三）安全生产

1、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 397 号）第二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经核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集装箱地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类型，不涉及安全生产许可及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

#### 2、日常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公司子公司嘉兴中集及湖南中集提供安全生产相关制度文件，子公司嘉兴中集、湖南中集为保证安全生产，已经建立了全面有效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文明生产管理办法》、《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事故管理办法》、《班组安全管理标准》、《消防安全管理细则》等制度，并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进行安全作业。子公司不定期组织相关科室及部门对安全文明生产现场、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抽查，并根据检查的情况发布检查通报，提出改进意见、整改措施和有关处理意见。

根据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出具的《确认函》，公司及子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不存在因安全生产而产生任何事故、侵权之债或其他纠纷，也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6 年 2 月 22 日，龙游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浙江中集近三年来未发现过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亦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而被处罚。

2016 年 2 月 24 日，绥宁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关于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安全生产守法证明》，证明湖南中集在 2008 年 7 月 16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未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受到本局行政处罚。

宁国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宁国中集在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无违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行为，无处罚记录。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及子公司的安全生产合法合规。

#### （四）劳动用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情况

##### 1、劳动用工情况

经公司书面确认，截至 2016 年 3 月 17 日，与公司及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的员工人数为 485 名。其中中集新材股份员工为 30 名，宁国中集的员工为 5 名，湖南中集的员工为 248 名，嘉兴中集的员工为 182 名，浙江中集员工为 6 名，深圳中集员工为 14 名，公司与员工全部签订了劳动合同，依法建立了劳动合同关系。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与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的形式和内容符合我国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

##### 2、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公司与子公司均为社会保险参保单位，公司及子公司依法办理了社会保险登记。

根据公司书面确认，截至 2016 年 3 月 17 日，公司已为 30 名员工购买了社会保险。深圳中集已为 14 名员工购买了社会保险。

嘉兴中集已为 182 名员工缴纳了工伤保险，为 52 名员工缴纳了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及生育保险，有 130 名员工未购买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及生育保险，未购买原因为该部分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及相关权利，该部分员工均已签署自愿放弃缴纳社保相关承诺书。

湖南中集已为 248 名员工购买了工伤保险，已为 56 名员工购买了养老保险，已为 42 名员工购买了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另有 192 名员工未购买养老保险，有 248 名员工未购买失业保险，有 206 名员工未购买医疗保险及生育保险，未购买原因为该部分员工已在户口所在地购买了新农村养老保险和新农村合作医疗保险，该部分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及相关权利，该部分员工均已签署自愿放弃缴纳社保相关承诺书。

宁国中集已为 5 名员工购买了医疗保险,为 4 名员工购买了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及生育保险,有 1 名员工未购买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及生育保险,原因是该名员工于 2014 年 7 月开始在社保局办理了退休手续。

浙江中集已为 1 名员工购买了社保,有 5 名员工未购买社保,未购买原因是其他 5 名员工均已在其他公司缴纳社保。

### 3、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为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截至 2016 年 3 月 17 日,中集新材股份已为 30 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深圳中集已为 14 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嘉兴中集已为 6 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另有 176 名员工未缴纳,未缴纳原因为工厂生产员工流动性大,员工自愿放弃购买住房公积金。

湖南中集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未缴纳原因为工厂生产员工流动性大,员工主要为本地户口居民,已经有宅基地和自建房,因此自愿放弃购买住房公积金。

宁国中集为 1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另有 4 名员工未缴纳,未缴纳原因为员工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

浙江中集未为员工缴纳住房保证金,未缴纳原因为其中 1 名员工在户口所在地拥有宅基地自建房,其余 4 名员工已缴纳住房公积金。

2016 年 2 月 22 日,东莞市人力资源局松山湖分局出具《劳动用工证明》,证明公司截至本证明出具之日,无因重大违反相关规定而受到本局调查等情况,也未有员工因劳资问题申请劳动仲裁的情况。

2016 年 3 月 10 日,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编号:【16031000120900】),证明自 2010 年 12 月至 2016 年 2 月期间,深圳中集没有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2016 年 2 月 22 日,龙游县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 2013 年 10 月至 2016 年 2 月期间,本局未接到过有关浙江中集违反劳动法律法规的投诉,也不存



在因违反劳动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记录。

2016年2月24日，绥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安全生产守法证明》，湖南中集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无因违反劳动法律法规而被本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2016年2月22日，宁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宁国中集在2014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无因违反劳动法律法规被本局处罚记录。

2016年2月22日，嘉善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嘉兴中集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无因劳动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记录。

根据本所律师在东莞市社会保障局网站 (<http://dgsi.dg.gov.cn/>)、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网 (<http://www.dggjj.cn/>) 及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 (<http://www.szhrss.gov.cn/>)、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网站 (<http://www.szzfgjj.com/>)、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网站 (<http://www.szsi.gov.cn/>) 等相关网站查询，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因违反劳动、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被处罚的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在社会保险缴纳及员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方面存有一定瑕疵，但相关行政机关未向公司追缴，公司未因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存问题受到相关行政机关的处罚，且公司控股股东中集集团已出具《承诺函》，保证无偿代为承担补缴义务及相关经济损失。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社会保险缴纳及住房公积金缴存方面的瑕疵不会对公司本次申请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 二十、公司的业务发展目标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司的业务发展目标为：未来三年，公司将形成“环保板材业务”、“化工与建材业务”、“清洁燃料业务”三个层面的业务结构。期望通过三年的时间，向新型环保材料市场拓展并形成实体企业，以丰富

产品线并获取投资收益,新业务力争达到2~3亿元人民币的销售规模,盈利达到2000万元的规模。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业务发展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潜在的法律风险。

## 二十一、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 (一) 诉讼、仲裁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gov.cn/zgcpwsw/>)、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查询,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

### (二) 行政处罚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提供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缴款证明等资料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以下行政处罚:

2015年1月29日。宁国市公安消防大队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宁公(消)行罚决字[2015]0007号],因宁国中集厂房未进行消防设计备案,根据《消防法》第五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决定给予宁国中集罚款人民币肆仟元处罚。

另公司2015年11月因开具利息发票与收取利息时间不一致产生的税务滞纳金105.49元,2015年6月因个税代缴纳延迟产生滞纳金465.90元。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罚款及滞纳金均已完全缴纳。其中消防处罚主要系宁国中集管理层消防合规意识不足,宁国中集临时搭建雨棚未作相应消防设计备案,现已在消防部门的指导下拆除该建筑物。其中税务滞纳金主要系公司财务工作疏忽未及时按要求开票及代扣代缴个税,公司已加强财务管理和规范内控制度。

上述罚款及滞纳金金额较小，非公司主观故意导致，且公司已经积极配合整改规范和完善内控，公司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规行为。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审计报告及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 二十一、结论

基于上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申请挂牌的主体资格合法；与本次申请挂牌有关的法律事项、法律文件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已履行了现阶段所必须的批准程序，符合本次申请挂牌的条件。

本次申请挂牌尚需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审核同意。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伍份，经本所经办律师签字并经本所盖章后生效。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中集新型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书》之签署页)

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夏蔚和

经办律师:

涂成洲

经办律师:

尚宏金

2016年4月21日

附表一：公司的其他关联方一览表

1、中集集团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及 债券信息	持股	
					直接	间接
1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 制造有限公司 (“南方中集”)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制造、修理和销售 集装箱,集装箱 堆存业务	美元 1660 万	75.00%	25.00%
2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 物流装备制造 有限公司 (“南方东部物流”)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制造、修理集装箱, 公路、港口新型 特种机械设备 设计与制造	美元 8000 万	15.56%	84.44%
3 新会中集集装箱 有限公司 (“新会中集”)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制造、修理和销售 集装箱	美元 2400 万	20.00%	50.00%
4 南通中集顺达集装 箱有限公司 (“南通中集”)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制造、修理和销售 集装箱	美元 770 万	-	71.00%
5 天津中集集装箱 有限公司 (“天津中集”)	企业法人	天津	制造、销售集装箱 及相关技术咨询; 集装箱堆存业务	美元 5000 万	75.00%	25.00%
6 大连中集集装箱 有限公司 (“大连中集”)	企业法人	辽宁大连	制造、销售集装箱 及相关技术咨询; 集装箱堆存业务	美元 1740 万	42.53%	57.47%
7 宁波中集物流装备 有限公司 (“宁波中集”)	企业法人	浙江宁波	制造、销售集装箱箱 及相关技术咨询; 集装堆存业务	美元 1500 万	25.00%	75.00%

8	太仓中集集装箱 制造有限公司 (“太仓中集”)	企业法人	江苏太仓	制造、修理集装箱	美元 4000 万	50.00%	50.00%
9	扬州润扬物流装 备有限公司 (“扬州润扬”)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制造、修理和销售 集装箱	美元 2000 万	-	100.00%
10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 装备有限公司 (“洋山物流”)	企业法人	上海	制造、销售集装箱 及相关技术咨询	美元 2000 万	60.00%	40.00%
11	上海中集冷藏 箱有限公司 (“上海冷箱”)	企业法人	上海	制造、销售冷藏集装箱、 冷藏车和保温车 的冷藏保温装置	美元 3100 万	72.00%	20.00%
12	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 制造有限公司 (“南通特种箱”)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制造、销售和修理各类特 种槽、罐及各类专用 贮运设备及其部件	美元 1000 万	-	71.00%
13	广东新会中集特 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新会特箱”)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制造、销售各类集装箱、 集装箱半成品、 相关零部件租赁、维修	美元 6549.90 万	19.01%	80.99%
14	南通中集罐式储运 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南通罐箱”)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制造、销售各类集装 箱、集装箱半成 品相关零部件	美元 2500 万	-	70.83%
15	大连中集铁路装 备有限公司 (“大连铁路装备”)	企业法人	辽宁大连	设计、制造和销售铁 路用集装箱等铁 路货运装备产品	美元 2000 万	55.00%	45.00%
16	南通中集安瑞科食品装 备有限公司 (“南通大罐”)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设计和生产销售储罐及 相关部件、承接储罐	美元 4770 万	-	70.83%

				涉及的总承包项目			
17	深圳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中集专用车”)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开发生产及销售各种运输车辆及其零部件	人民币 20000 万	-	63.33%
18	青岛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青岛专用车”)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开发生产和销售各种专用车、半挂车及其零部件	人民币 6288 万	44.34%	35.25%
19	佛山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佛山物流”)	企业法人	广东佛山	物流器具及工装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改造、维修	人民币 300 万	-	100.00%
20	上海中集车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车辆”)	企业法人	上海	仓储及配套设施的开发建设、经营、出租、出售物业管理及相关服务	人民币 9020.41 万	-	63.33%
21	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中集木业”)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集装箱木地板及其相关产品生产销售并提供相关服务	人民币 3000 万	12.00%	88.00%
22	中集车辆(辽宁)有限公司 (“辽宁车辆”)	企业法人	辽宁营口	开发生产各种专用运输车辆及其零部件并提供相关服务	人民币 6000 万	-	63.33%
23	天津港中集振华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港振华”)	企业法人	天津	国内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人民币 10000 万	-	61.50%

24	中集陕汽重卡(西安)专用车有限公司 (“西安专用车”)	企业法人	陕西西安	开发生产各种专用车及其零部件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人民币 5000 万	-	47.50%
25	甘肃中集华骏车辆有限公司 (“甘肃华骏”)	企业法人	甘肃白银	专用车改装、挂车汽车及配件制造及相关产品	人民币 2500 万	-	63.33%
26	中集车辆(江门市)有限公司 (“江门车辆”)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生产开发及加工销售各类塑料、塑料合金等复合板材制品	人民币 12900 万	-	63.33%
27	青岛中集环境保护设备有限公司 (“青岛环保”)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垃圾处理车辆及其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服	人民币 13793 万	-	51.93%
28	上海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上海专用车”)	企业法人	上海	开发、生产厢式半挂车、厢式汽车、及相关的机械产品	人民币 3000 万	-	63.33%
29	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集租赁”)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财产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	美元 7000 万	75.00%	25.00%
30	青岛中集冷藏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青岛冷藏车”)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制造并销售各类冷藏、保温车和其他运输设备及其备件	美元 2940.50 万	-	76.44%



					人民币		
31	南通中集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南通储运”)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大型储罐的制造修理,各种承压罐式车、特种槽、罐及部件生产	6994.56 万	-	70.83%
32	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天达空港”)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生产经营各种机场用机电设备产品	美元 1350 万	-	35.92%
33	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新会木业”)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集装箱用木地板及其相关产品生产销售并提供相关服务	美元 1550 万	-	100.00%
34	内蒙古呼伦贝尔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木业”)	企业法人	内蒙古	生产销售集装箱木地板及运输装备所需木制品	美元 1200 万	-	100.00%
35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嘉兴木业”)	企业法人	浙江嘉兴	生产销售集装箱木地板及运输装备所需木制品	美元 500 万	-	100.00%
36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南方服务公司”)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各类集装箱中转、堆存、拆拼箱和维修与保养	美元 500 万	-	100.00%
37	宁波中集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服务”)	企业法人	浙江宁波	货物运输业务;货物包装、分拣、验货及物流咨询服务	人民币 3000 万	-	100.00%
38	上海中集洋山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洋山服务”)	企业法人	上海	集装箱中转、堆存、拆拼维修、验箱及技术服务	美元 700 万	-	95.00%
39	中集中发建设	企业法人	上海	基础建设投资、建	人民币	98.53%	1.47%

	实业有限公司 (“中集申发”)			设计与经营;房地产 开发与经营	20412.30 万		
40	中集车辆(集团)新疆 有限公司 (“新疆车辆”)	企业法人	新疆 乌鲁木齐	机械设备的生产 、销售及相关 技术开发	人民币 8000 万	-	63.33%
41	中集车辆(集团) 有限公司 (“车辆集团”)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开发、生产、销售 各种专用车、 半挂车系列	美元 21222.51 万	44.33%	19.00%
42	青岛中集特种冷藏 设备有限公司 (“青冷特箱”)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生产冷藏箱、保温箱 、铝制集装箱和厢 式半挂车机器配件	美元 3918.41 万	5.08%	94.92%
43	天津中集物流装备 有限公司 (“天津物流”)	企业法人	天津	物流装备及零部设计 制造、销售、维修 、及相关技术咨询	美元 1000 万	75.00%	25.00%
44	大连中集物流装备 有限公司 (“大连物流”)	企业法人	辽宁大连	物流装备和压力容器 的设计制造、销售 、维修及技术咨询	美元 1400 万	50.00%	50.00%
45	中集(重庆)物流装备 制造有限公司 (“重庆中集”)	企业法人	重庆	集装箱、物流机械设备 及零部件等设计 制造、租赁维修等	美元 800 万	75.00%	25.00%
46	大连中集重化装备 有限公司 (“大连重化”)	企业法人	辽宁大连	国际及转口贸易、压力 容器设计制造和销 售及相关技术咨询	美元 4517 万	62.70%	37.30%
47	深圳中集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设计、开发、销售和 代理智能电子产品	人民币 5975 万	70.00%	10.00%

	(“智能科技”)			、软件和系统				
48	太仓中集冷藏物流 装备有限公司 (“太仓冷箱”)	企业法人	江苏太仓	研究、开发、生产、 销售冷藏集装箱及 其他特种集装箱	人民币 45000 万	-	100.00%	
49	湖南中集竹木业 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木业”)	企业法人	湖南绥宁	竹木结构产品的精深 加工、经营及销售	人民币 2800 万	-	100.00%	
50	中集冀东(秦皇岛)车辆 制造有限公司 (“秦皇岛车辆”)	企业法人	河北秦皇岛	销售汽车、汽车配件	人民币 7000 万	-	47.50%	
51	深圳南方中集物流 有限公司 (“南方物流”)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能源化工及食品装备 设计、研发工程总 承包技术转让等	人民币 8000 万	90.62%	9.38%	
52	中集管理培训公司 (“中集培训”)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市场营销策划、组 织学术和商业交 流会议和展览	人民币 5000 万	100.00%	-	
53	扬州利军工贸 有限公司 (“扬州利军”)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机械设备、零部件 制造、销售；技 术咨询和服务	人民币 7000 万	-	100.00%	
54	扬州泰利特种装备 有限公司 (“扬州泰利”)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包装集装箱、方舱及零配 件的设计制造维修 及相关咨询和服务	人民币 7000 万	-	100.00%	
55	烟台中集海洋工程 研究院有限公司 (“海工研究院”)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研究、开发海洋作业 平台及其他海洋 工程相关业务	人民币 15000 万	75.00%	25.00%	
56	上海利帆集装箱	企业法人	上海	集装箱维修、改装；	人民币 100 万	-	70.00%	

	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利帆”)			集装箱信息化 管理和咨询服务	人民币		
57	中集木业发展 有限公司 (“中集木业发展”)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开发、生产及销售各 种现代运输装备 用木及竹木制品	人民币 7836.40 万	75.00%	25.00%
58	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 集团有限公司 (“中集天宇”)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房地产开发经营	人民币 25463.41 万	-	82.00%
59	扬州中集昊宇置业 有限公司 (“扬州昊宇”)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房地产开发；房 产销售、租赁	人民币 2500 万	-	89.20%
60	宁波润信货柜 有限公司 (“宁波润信”)	企业法人	浙江宁波	集装箱清洗、修理、保 管、装箱、拆箱服务	人民币 500 万	-	60.00%
61	成都中集产业园投资 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产业园”)	企业法人	四川成都	仓储及配套设施的开发 建设、经营、出租；销 售汽车、汽车配件等	人民币 6000 万	-	63.33%
62	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经营集团内部成员单 位的本外币业务	人民币 50000 万	100.00%	-
63	深圳中集投资控股 有限公司 (“深圳控股”)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股权投资、集装箱、集 装箱房屋销售及租赁	人民币 7500 万	100.00%	-
64	驻马店市中集华骏 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驻马店汽贸”)	企业法人	河南驻马店	汽车、挂车、摩托车、农用 车及配件销售、汽车修理、 汽车装饰、汽车货运	人民币 1000 万	-	63.33%

65	驻马店中集华骏 铸造有限公司 (“驻马店铸造”)	企业法人	河南驻马店	从事车用铸造件和矿 山机械用铸造就件	人民币 29776.20 万	-	63.33%
66	中集船舶海洋工程 研究院有限公司 (“上海船舶”)	企业法人	上海	研究、开发海洋作业 平台及其他海洋 工程相关业务	人民币 5000 万	80.00%	20.00%
67	深圳中集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中集投资”)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及相关投资业务	人民币 14000 万	100.00%	-
68	深圳天亿投资 有限公司 (“天亿投资”)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及相关投资业务	人民币 10000 万	90.00%	10.00%
69	宁波西马克贸易 有限公司 (“宁波西马克”)	企业法人	浙江宁波	防毒面具，塑料制品	人民币 1000 万	-	100.00%
70	中集集装箱控股 有限公司 (“集装箱控股”)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及相关投资业务	人民币 197900 万	100.00%	-
71	成都中集交通装备 制造有限公司 (“成都交通装备”)	企业法人	四川成都	化工液体罐车 和半挂车	人民币 1500 万	-	63.33%
72	陕西中集车辆产业园	企业法人	陕西咸阳	各类专用汽车生产	人民币 8000 万	-	63.33%

	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陕西车辆园”)				人民币 13000		
73	中集模块化建筑 投资有限公司 (“模块化投资”)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股权投资、投资管 理房地产投资	万	-	100.00%
74	中集模块化建筑 设计研发有限公司 (“模块化研发”)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建筑模块化设计、 装饰工程设计	人民币 5000 万	-	87.40%
75	中集冷链研究院 有限公司 (“冷链研究院”)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标准海运冷藏箱、 特种冷藏箱	人民币 5000 万	-	100.00%
76	中集集团冷链 投资有限公司 (“冷链投资”)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实业投资、项目投资	人民币 97900 万	-	100.00%
77	沈阳中集产业园 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沈阳车辆园”)	企业法人	辽宁沈阳	投资管理、资 产受托管理	人民币 5000 万	-	63.33%
78	深圳中集天达物流 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天达物流”)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自动化物流系统工程、 实时物流管理系统	人民币 6000 万	-	35.92%
79	东莞中集创新产 业园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投资创新产业园、房 地产开发和经营	人民币 5000 万	-	82.00%

	(“东莞产业园”)							
80	浙江中集腾龙竹业有限公司 (“腾龙竹业”)	企业法人	浙江衢州	竹木制品的销售、竹木技术研发、咨询	人民币 600 万	-	51.00%	
81	广东新会中集模块化建筑有限公司 (“新会模块化”)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集成房屋、活动房屋、金属结构件的生产、销售	人民币 8000 万	-	100.00%	
82	深圳中集新合程汽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新合程”)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供应链管理	人民币 1000 万	-	60.00%	
83	上海新之途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新之途”)	企业法人	上海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运输	人民币 1000 万	-	100.00%	
84	中集前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前海租赁”)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交易咨询及担保	美元 8000 万	-	100.00%	
85	沈阳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沈阳物流”)	企业法人	辽宁沈阳	物流装备的制造、研发、设计、销售、安装及技术咨询	人民币 600 万	-	100.00%	
86	廊坊中集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廊坊空港设备”)	企业法人	河北廊坊	生产经营各种机场和港口用机电设备产品	人民币 1000 万	-	35.92%	
87	烟台铁中宝钢铁加工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研发、加工桩腿结构	美元 915.02 万	-	65.00%	

	贸易有限公司 (“烟台铁中宝”)			件销售自产产品			
88	青岛中集创新产业园 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创新产业园”)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 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 投资信息咨询服务	人民币 1000 万	-	82.00%
89	安徽联合飞彩车辆 有限公司 (“联合飞彩”)	企业法人	安徽宣城	专用车销售生产、 销售工程机械	人民币 15800 万	-	66.24%
90	天津振华集装箱服务 有限公司 (“振华集装箱服务”)	企业法人	天津	国内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业务及相关咨询服务	人民币 8576.13 万	-	75.00%
91	昆山中集物流自动化 设备有限公司 (“昆山中集”)	企业法人	江苏昆山	自动化物流系统航 空货物处理系统	人民币 8000 万	-	35.92%
92	中集天达(龙岩)投资发 展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福建龙岩	停车场业的投资及资产管 理、房地产开发经营	人民币 2000 万	-	21.55%
93	齐格勒消防及救援车辆 销售服务(北京) 有限公司 (“齐格勒消防车”)	企业法人	北京	消防车、救援车及相关配 件、机械设备货物进 出口、代理进出口	欧元 150 万	-	72.00%
94	深圳中集智能远望谷 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远望谷”)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自动识别产品、射频识别系 统及产品、提供咨询服务	人民币 1000 万	-	60.80%



95	深圳中集电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电子商务技术的平台开发国内贸易	人民币 10000 万	-	70.00%
96	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南通有限公司 (“圣达因南通”)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低温装备、化工冶金设备的制造、销售	人民币 2000 万	-	70.83%
97	东莞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东莞中集专用车”)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开发、生产、销售专用车、改装车、特种车半挂车系列	人民币 20000 万	-	63.33%
98	广东中集车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车辆产业园”)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房屋及场地租赁和销售	人民币 3000 万	-	63.33%
99	振华(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振华供应链管理”)	企业法人	天津	仓储服务; 物流分拨、配货、装卸、搬运	人民币 7947.50 万	-	75.00%
100	中集技术有限公司 (“江门中集技术”)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智能装备技术研发 投资办实业	人民币 5000 万	-	100.00%
101	深圳中集车辆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车辆产业园”)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投资管理、资产 受托管理	人民币 15250 万	-	63.33%
102	中集现代物流发展	企业法人	天津	国际、国内货运代理	人民币 70000	100.00%	-

	有限公司 (“现代物流”)			报检业务	万		
103	东莞南方中集物流装备 制造有限公司 (“东莞南方中集”)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制造、修理集装箱 集装箱堆存业务	人民币 60000 万	10.00%	90.00%
104	宁波中集集装箱 制造有限公司 (“宁波集装箱制造”)	企业法人	宁波	制造、生产及销售 集装箱	人民币 50000 万	-	100.00%
105	深圳中集鹏丰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 (“鹏丰创业投资”)	企业法人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5000 万	-	100.00%
106	深圳三华卓越 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三华卓越”)	企业法人	深圳	投资控股	人民币 3000 万	-	66.24%
107	广东汇中达激光装备 有限公司 (“广东激光装备”)	企业法人	江门	制造激光设备	人民币 3180 万	19.01%	80.99%
108	扬州中集宏宇 置业有限公司 (“扬州宏宇置业”)	企业法人	扬州	房地产开发、房产销售 租赁, 对酒店 进行投资	人民币 2500 万	-	82.00%
109	扬州中集达宇	企业法人	扬州	房地产开发、房产销	人民币 2500 万	-	82.00%

	置业有限公司 (“扬州达宇置业”)			售、租赁			
110	扬州中集华宇酒店 投资有限公司 (“扬州华宇酒店”)	企业法人	扬州	餐饮服务、企业管理 咨询、投资管理	人民币 3500 万	-	82.00%
111	镇江中集润宇 置业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镇江	房地产开发经营、 销售、租赁	人民币 3000 万	-	82.00%
112	郑州恒润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恒润能源”)	企业法人	郑州	资产管理	人民币 4300 万	-	66.00%
113	中集安瑞科投资控股 (深圳)有限公司 (“安瑞科深圳投资控 股”)	企业法人	深圳	投资控股	美元 3000 万	-	70.83%
114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 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张家港圣达因 特种装备”)	企业法人	张家港	深冷设备、石油化 工机械设备、金属制品 及零部件制造、加工、 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	人民币 3000 万	-	63.75%
115	天津滨海新区弘信 博格融资租赁 有限公司 (“天津弘信博格”)	企业法人	天津市	融租租赁	人民币 2000 万	-	51.00%
116	深圳禾本科技	企业法人	深圳	销售、服务	人民币 2000 万	-	70.00%

	有限公司 (“禾本科技”)							
117	广州易栈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易栈科技”)	企业法人	广州	销售、服务	人民币 2000 万	-		70.00%
118	CIMC Holdings (B.V.I.)Limited (“中集控股”)	企业法人	英属 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100.00%
119	CIMC Tank Equipment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罐式投资”)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468 万	-		100.00%
120	中集车辆(泰国)有限公 司 (“泰国车辆”)	企业法人	泰国	生产经营各 种专用车	泰铢 26000 万	-		51.93%
121	CIMC Vehicle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CIMC Vehicle”)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美元 1	-		63.33%
122	CIMC Europe BVBA (“BVBA”)	企业法人	比利时	投资控股	欧元 18550	-		100.00%
123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Hong Kong)Limited (“中集香港”)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	100.00%		-
124	CIMC Burg B.V. (“博格”)	企业法人	荷兰	投资控股	欧元 9 万	-		100.00%

125	Tacoba Forestry Consultant N.V ("Suriname") ("特高霸")	企业法人	苏里南	木材购销	苏里南元 300 万	-	100.00%
126	Charm Wise Limited ("Charm Wise")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100.00%
127	Gold Terrain Assets Limited ("GTA")	企业法人	英属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100.00%
128	Full Medal Holdings Ltd. ("Full Medal")	企业法人	英属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0	-	70.83%
129	Charm Ray Holdings Limited ("Charm Ray")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0000 元	-	70.83%
130	Charm Beat Enterprises Limited ("Charm Beat")	企业法人	英属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63.33%
131	Sharp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Sharp Vision")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 元	-	100.00%
132	Sound Winner Holdings Limited ("Sound Winner")	企业法人	英属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000 元 港币 1 元	-	70.83%

133	Grow Rapid Limited (“Grow Rapid”)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	100.00%
134	Powerlead Holding Ltd. (“Powerlead”)	企业法人	英属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	-	100.00%
135	Cooperatie Vela U.A.	企业法人	荷兰	投资控股	欧元 7500 万	-	70.83%
136	Vela Holding B.V.	企业法人	荷兰	投资控股	欧元 9 万	-	70.83%
137	CIMC Financial Leasing(HK) Co Ltd.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融资租赁	港币 50 万	-	100.00%
138	CIMC Offshore Holdings Limited (“CIMC Offshore”)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34286.02 万	-	100.00%
139	Cooperatie CIMC U.A. (“COOP”)	企业法人	荷兰	投资控股	欧元 2550 万	99.00%	1.00%
140	North Sea Rigs Holdings (“NSR”)	企业法人	英属维京群岛	融资租赁项目公司	美元 6000	-	91.50%
141	中集天达空港设备 (香港)有限公司 (“天达香港”)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00 万	-	35.92%
142	CIMC Development (Australia)Pty Ltd (“Development Australia”)	企业法人	澳大利亚	投资控股	澳元 800 万	-	100.00%
143	Beacon holdings	企业法人	英属维京群岛	融资租赁项目公司	美元 4900	-	100.00%

	Group Ltd (“Beacon holdings”)		岛					
144	Lihua Logistics Company Limited (“Lihua”)	企业法人	香港	物流	美元 485 万	-	75.00%	
145	BeaconPacific Group Ltd. (“BeaconPacific”)	企业法人	英属维京群 岛	融资租赁项目公司	美元 4250 万	-	100.00%	
146	CIMCHoldings Australia Pty Ltd (“Holdings Aus”)	企业法人	澳大利亚	投资控股	澳元 872.40 万	-	63.33%	
147	CIMC Trailer Poland SP Zoo (“Trailer Poland SP Zoo”)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	波兰	投资控股	欧元 300 万	-	63.33%	

## 2、中集集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及债券信息	持股	
					直接	间接
1 洛阳中集凌宇汽 车有限公司 (“中集凌宇”)	企业法人	河南洛阳	生产销售客运汽车,罐 式运输车辆及机械 加工, 进出口业务	人民币 10000 万	-	47.50%
2 芜湖中集瑞江汽 车有限公司 (“芜湖车辆”)	企业法人	安徽芜湖	开发生产和销售专用 车, 一般机械产 品及金属结构件	人民币 10000 万	-	47.50%
3 梁山中集东岳	企业法人	山东梁山	生产、销售拌车、特	人民币 9000 万	-	47.50%

	车辆有限公司 (“梁山东岳”)			种车及其零部件			
4	青岛中集集装箱 制造有限公司 (“青岛中集”)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制造、修理集装箱,加 工制造相关机械部 件、结构件和设备	美元 2784 万	32.83%	67.17%
5	青岛中集冷藏箱 制造有限公司 (“青岛冷箱”)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制造销售冷藏箱、冷藏车 车和保温车等冷藏保温 装置并提共相关服务	美元 8685 万	9.48%	90.52%
6	天津中集北洋集 装箱有限公司 (“中集北洋”)	企业法人	天津	制造销售集装箱、箱 用车船、设备及 集装箱售后服务	美元 1668.20 万	47.50%	52.50%
7	上海中集宝伟 工业有限公司 (“上海宝伟”)	企业法人	上海	制造、销售集装箱 及相关技术咨询	美元 2850 万	35.37%	59.37%
8	中集车辆(山东) 有限公司 (“山东车辆”)	企业法人	山东章丘	开发制造各类专用车 及各种系列产品	美元 1893.01 万	-	55.10%
9	漳州中集集装箱 有限公司 (“漳州中集”)	企业法人	福建漳州	制造、销售集装箱 及相关技术咨询	美元 2300 万	65.00%	35.00%
10	扬州中集通华专 用车有限公司 (“扬州通华”)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开发、生产、销售各种 专用车、改装车、特 种车、半挂车系列	人民币 43430.08 万	-	63.33%
11	驻马店中集华骏 车辆有限公司 (“中集华骏”)	企业法人	河南驻马店	专用车辆改装,销 售各种汽车的 相关产品物料	人民币 8534 万	-	63.33%
12	张家港中集集达因	企业法人	江苏	开发制造安装深冷设备	人民币 79553.20 万	-	70.83%



	低温装备有限公司 (“圣达因”)		张家港	、石油化工机械设备 、罐箱、压力容器			
13	东华集装箱综合服务 有限公司 (“上海东华”)	企业法人	上海	集装箱货物拆装箱、揽货 、分拨及报关业务 ;集装箱修理、堆存等	美元 450 万	-	70.00%
14	扬州通利冷藏集 装箱有限公司 (“扬州通利”)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制造销售冷藏箱、特种 箱并提供相关技术 咨询、维修服务	美元 3410 万	75.00%	25.00%
15	青岛恒丰物流 有限公司 (“青岛恒丰”)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集装箱仓储、推存 、拆装、装卸、 清洗、修理业务	人民币 2000 万	-	80.00%
16	安瑞科蚌埠压缩 机有限公司 (“安瑞科蚌埠”)	企业法人	安徽蚌埠	制造销售压缩机 及相关产品	港币 6080.84 万	-	70.83%
17	石家庄安瑞科气体 机械有限公司 (“安瑞科石家庄”)	企业法人	河北石家庄	制造销售压缩 气体机械	美元 3200 万	-	70.83%
18	安瑞科廊坊能源装 备集成有限公司 (“安瑞科廊坊”)	企业法人	河北廊坊	能源设备的 研制开发	港币 11500 万	-	70.83%
19	北京安瑞科新能源技 术有限公司 (“安瑞科北京”)	企业法人	北京	能源设备的 研制开发	港币 4000 万	-	70.83%
20	中集安瑞科(荆门)能 源装备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湖北荆门	化工、燃气机械及设备 销售及售后服务 ，节能源技术研发	港币 5000 万	-	70.83%
21	荆门宏图特种飞行器	企业法人	湖北荆门	飞行器生产技术开发	人民币 10000 万	-	56.66%

	制造有限公司 (“荆门宏图”)			销售, 专用汽车、 罐体和压力容器设 计、制造及销售			
22	宁国中集竹木制品 有限公司 (“宁国木业”)	企业法人	安徽宁国	生产和销售自产的胶合 板、地板、装饰板 及相关竹木制品; 收购生产用的竹木	美元 130 万	-	60.00%
23	烟台中集来福士 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烟台中集来福 士”)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建造大型船坞; 设计制造 各类船舶; 生产销售  各种压力容器及海上 石油工程设施等	人民币 229119 万	-	97.89%
24	烟台中集莱佛士 船业有限公司 (“烟台中集船业”)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涉及、建造和修理各种 船舶及与之配套舾装 件、生产销售各种压 力容器、海上石油工 程设施、管道及各 钢结构混凝土产品	人民币 12598 万	-	83.47%
25	海阳中集来福士 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海阳中集来福 士”)	企业法人	山东海阳	建造大型船坞; 设计制 造各类船舶; 生产销  售各种压力容器及海 上石油工程设施等	人民币 20000 万	-	97.89%
26	龙口中集来福士 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龙口中集来福 士”)	企业法人	山东龙口	海洋工程建设和 工程物资供应	人民币 29000 万	-	97.89%
27	山东万事达专用汽车 制造有限公司 (“山东万事达”)	企业法人	山东济宁	生产销售拌车、特 种车及其零部件	人民币 2200 万	-	47.50%

28	民航协发机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民航协发”)	企业法人	北京	机场摆渡车	人民币 2500 万	-	25.15%
29	阳江市上东富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阳江富日”)	企业法人	广东阳江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策划咨询建筑材料销售及室内装修工程	人民币 1000 万	-	49.20%
30	南京扬子石油化工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扬子石化”)	企业法人	江苏南京	石油化工为主的工程	人民币 6000 万	-	70.83%
31	振华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振华集团”)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港集装箱及杂货集散运输、修箱	美元 5159.60 万	-	75.00%
32	厦门弘信博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弘信博格”)	企业法人	福建厦门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	美元 2130 万	-	51.00%
33	天津振华海晶物流有限公司 (“振华海晶”)	企业法人	天津	仓储设施建设、经营 集装箱中转站经营	人民币 14500 万	-	45.00%
34	天津振华国际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振华国际物流”)	企业法人	天津	无船承运、货物运输代理	人民币 13397 万	-	75.00%
35	山东振华物流有限公司 (“山东振华物流”)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普通货运、危险货物运输	美元 915 万	-	75.00%
36	天津振华报关行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天津	报关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人民币 1251.64 万	-	75.00%

	(“天津报关行”)						
37	振华国际船务代理 (青岛)有限公司 (“青岛船代”)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国际船舶代理业务	人民币 1000 万	-	75.00%
38	天津振华国际船舶 代理有限公司 (“天津船代”)	企业法人	天津	国际船舶代理业务	人民币 1000 万	-	75.00%
39	上海振华国际船务代 理有限公司 (“上海船代”)	企业法人	上海	国际船舶代理业务	人民币 1000 万	-	75.00%
40	振华东疆(天津) 有限公司 (“振华东疆(天津)”)	企业法人	天津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	人民币 5000 万	-	75.00%
41	天津振华国际贸易保 税仓储有限公司 (“天津振华保税 区”)	企业法人	天津	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人民币 562.88 万	-	75.00%
42	山东万事达物流 有限公司 (“万事达物流”)	企业法人	山东济宁	物流配送、汽车、专用 汽车、农用车、汽 车及农用车配件	人民币 4400 万	-	47.50%
43	柏坚货柜机械维修 (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柏坚货柜”)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提供集装箱及船舶的维 修服务及相关的技 术咨询服务	港币 750 万	-	70.00%
44	柏坚货柜机械维修 (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柏坚货柜”)	企业法人	上海	集装箱、船舶及其零 部件的机械维修、 保养	美元 51.3 万	-	70.00%
45	天津港保税区凯昌石	企业法人	天津	石油制品销售	人民币 3000 万	-	45.00%

	油 销售有限公司 (“凯昌石油”)			仓储销售			
46	集瑞联合卡车营销服 务有限公司 (“集瑞营销服务”)	企业法人	安徽芜湖	销售及代理销售各类重型 卡 车专用车、工程机械、汽 车底盘发动机及零部件	人民币 15000 万	-	66.24%
47	佳景科技有限公司 (“佳景科技”)	企业法人	安徽芜湖	汽车及零部件产品为主的 工业设计和新技术开发	人民币 1000 万	-	66.24%
48	芜湖幸福地产有限公 司 (“芜湖幸福地产”)	企业法人	安徽芜湖	销售及代理销售各类重型 卡 车专用车、工程机械	人民币 2500 万	-	43.20%
49	瑞集物流(芜湖)有限 公司 (“瑞集物流”)	企业法人	安徽芜湖	销售及代理销售各类重型 卡 车专用车、工程机械	人民币 2049.21 万	-	83.12%
50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 司 (“联合重工”)	企业法人	安徽芜湖	销售及代理销售各类重型 卡 车专用车、工程机械	人民币 157000 万	66.24%	-
51	安徽飞彩(集团) 有限公司 (“安徽飞彩集团”)	企业法人	安徽宣城	农用运输车及其配件、农机 、及其配件的制造和销售	人民币 15800 万	-	66.24%
52	辽宁中集哈深冷气体 液化设备有限公司 (“辽宁哈深冷”)	企业法人	辽宁	天然气液化装置、煤层气 液化设备设备及辅助设备 的设计、生产、销售	人民币 5000 万	-	42.50%
53	中世运(北京)投资 有限公司 (“北京中世运投资”)	企业法人	北京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	人民币 3500 万	-	50.00%

54	中世运（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中世运投国际物流”)	企业法人	北京	海上国际货物运输 代理业务	人民币 3000 万	-	50.00%
55	CIMC Rolling Stock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中集”)	企业法人	澳大利亚	销售车辆	澳元 50000	-	63.33%
56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 (“安瑞科”) 附注六、1(4)	企业法人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1,935,627,088 每股 0.01 港币	-	70.83%
57	Burg Industries B.V.  Holvrieka Holding	企业法人	荷兰	投资控股	欧元 841267	-	100.00%
58	B.V.	企业法人	荷兰	投资控股	欧元 1404 万	-	70.83%
59	Holvriekaldo B.V.	企业法人	荷兰	销售罐式设备	欧元 13.62 万	-	70.83%
60	Holvrieka Nirota B.V.	企业法人	荷兰	生产、装配、销售罐式设备	欧元 682,500	-	70.83%
61	Pteris Global Sdn. Bhd (“Pteris Global Sdn. Bhd”)	企业法人	馬來西亞	销售服务	马来西亚林吉特 800 万	-	51.32%
62	Noordkoel B.V.	企业法人	荷兰	销售罐式设备	欧元 50 万	-	70.83%
63	Beheermaatschappij Burg B.V.	企业法人	荷兰	投资控股	欧元 123155.95	-	100.00%
64	Burg Carrosserie B.V.	企业法人	荷兰	生产道路运输车辆	欧元 18151.21	-	63.33%

65	Exploitiemaatschap pij Intraprogres B.V	企业法人	荷兰	道路运输车辆贸易 、融资及租赁	欧元 15925	-	63.33%
66	Hobur Twente B.V.	企业法人	荷兰	生产、销售石油、 天然气罐式设备	欧元 45378.02	-	100.00%
67	Burg Service B.V.	企业法人	荷兰	道路运输车辆、罐 式设备的装配	欧元 15 万	-	70.83%
68	LAG Trailers N.V.	企业法人	比利时	生产挂车	欧元 3245000	-	63.33%
69	Holvrieka N.V.	企业法人	比利时	生产罐式设备	欧元 99.16 万	-	70.83%
70	Imm oburg N.V.	企业法人	比利时	生产道路运输车辆	欧元 248000	-	63.33%
71	Holvrieka Danmark A/S	企业法人	丹麦	生产罐式设备	丹麦克朗 100 万	-	70.83%
72	Direct Chassis LLC ("DCEC")	企业法人	美国	生产、销售各 种专用车	美元 1000 万	-	63.33%
73	CIMC TGE Gasinvestments SA ("TGESA")	企业法人	卢森堡	投资控股	欧元 5 万	-	60.00%
74	TGE Gas Engineering GmbH ("TGE Gas")	企业法人	德国	在 LNG、LPG 及其他石 油化工气体的存贮、处 理领域，为客户提供 EP+CS(设计、采购和 建造监工)等技术	印度卢比 13861250	-	60.00%
75	CIMC Raffles Offshore	企业法人	新加坡	为离岸石油和天然气市场	新加坡元 591,481,663	-	100.00%

	(Singapore)Limited ("中集来福士")			建造各种船舶, 包括自 升式钻井平台、半潜式 钻井平台、浮式生产储 油卸油船(FPSO)、 浮式储油船(FSO)	& 美元 303,111,286		
76	CIMC Raffles Investments Limited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2	-	100.00%
77	CIMC Raffles Leasing Pte.Ltd.	企业法人	新加坡	海洋船舶租赁经营	新加坡元 2	-	100.00%
78	Caspian Driller Pte. Ltd.	企业法人	新加坡	海洋船舶租赁经营	美元 3000 万	-	100.00%
79	Technody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Technodyne")	企业法人	英国	能源设备的研制开发	-	-	60.00%
80	Gadidae AB.	企业法人	瑞典	投资控股	瑞典克朗 1000000	-	100.00%
81	Perfect Victor Investments Limited ("Perfect Victor")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美元 1	-	100.00%
82	Ziemann International GmbH ("Ziemann Group")	企业法人	德国	生产、销售及设计 啤酒发酵设备及 服务	欧元 1600 万	-	70.83%
83	Albert Ziegler GmbH ("Ziegler")	企业法人	德国	海洋工程设计	欧元 1354.30 万	-	72.00%
84	Bassoe Technology AB ("Bassoe")	企业法人	瑞典	海洋工程设计	瑞典克朗 1000000	-	90.00%



85	Verbus Systems Limited ("Verbus Systems")	企业法人	英国	投资控股	英镑 3884303	-	80.00%
86	振华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振华香港")	企业法人	香港	物流	美元 660 万	-	75.00%
87	CIMC Australia Road Transport Equipment Pty Ltd ("CARTE")	企业法人	澳大利亚	投资控股	澳元 830 万	-	63.33%
88	栢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栢坚国际控股")	企业法人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000 万	-	70.00%
89	栢坚货柜机械维修有限公司 ("香港栢坚货柜")	企业法人	香港	集装箱修复和翻新,集装箱贸易	港币 500 万	-	70.00%
90	Pteris Global Ltd	企业法人	新加坡	投资控股	股本 322,947,152	-	51.32%
91	Techman (Hong Kong) Limited	企业法人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45074.90 万	-	51.32%